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徐文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永祥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35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9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宁波建工	指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广天日月	指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宁波市政、市政集团	指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创投资	指	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景威	指	宁波海曙景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天构件	指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建乐装潢	指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建工钢构	指	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
建兴物资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
宁冶勘公司	指	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明州设计	指	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达起重	指	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普利凯	指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宁建	指	芜湖宁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天物流	指	宁波广天物流有限公司
广天建材	指	宁波广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建工构件	指	宁波建工广天构件有限公司
顺安运输	指	宁波广天顺安运输有限公司
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指	上饶广天构件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BIM	指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建筑信息模型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建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bo Construc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B CONSTRUC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文卫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长春	陈小辉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宁穿路538号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宁穿路538号
电话	0574-87066873	0574-87066661
传真	0574-87888090	0574-87888090
电子信箱	licc@jiangong.com.cn	veichxh@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报告期公司基本情况未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报告期公司信息披露及置备地点未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建工	601789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4-06-11
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兴宁路46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200000001096

税务登记号码	330204768520599
组织机构代码	76852059-9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宁波建工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2014-01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175,396,099.88	6,063,881,936.41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404,828.05	96,494,718.55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462,660.12	93,075,982.86	-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139,259.76	-4,013,836.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5,693,559.78	2,063,807,317.87	1.06
总资产	9,639,689,636.87	8,661,845,566.18	11.2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93	0.2067	-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93	0.2067	-8.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772	0.1994	-1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8	5.36	减少0.9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4.1	5.18	减少1.0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期内发生的相关涉诉工程项目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及公司本报告期股本基数增大所致。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92,512.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688,205.8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416,17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9,596.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49,955.48
所得税影响额	-2,480,151.14
合计	5,942,167.9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上半年,公司在深化改革与转型发展的宏观经济形势下,密切关注行业及市场变化,适时调整经营思路、积极强化内控建设、完善公司治理、优化产业结构,报告期公司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获得有效实施。公司与市政集团管理及业务整合工作进展顺利、双方已经在市场中形成了竞争合力,实现了战略协同,公司在区域市政工程领域的市场影响力明显增强。2014 年 3 月,公司以支付现金形式收购了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85%股份,公司建筑业产业链进一步完善,工程建设总承包能力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公司被中国建筑业协会评为 2013 年度中国建筑业“双百强”企业。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96.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86 亿元,分别比年初增长了 11.29%和 1.06%。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61.75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84%。实现营业利润 1.33 亿元,净利润 9774.9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9240.48 万元,分别比去年同期下降 3.68%、1.17%和 4.24%。

面对严峻的房地产形势,公司继续加强业务承接的风险防控及项目优选,报告期共计承接房屋建筑、市政园林及装饰装修项目 116 项,同比增长 2.65%,承接业务量 58.32 亿元,同比增长 10.85%。其中住宅工程承接业务 28.3 亿元,占比 48.53%;公共建筑承接业务 16.7 亿元,占比 28.64%;市政园林工程承接业务 6.52 亿元,占比 11.18%;装饰装修工程承接业务 3.09 亿元,占比 5.3%;工业建筑 1.89 亿元,占比 3.24%;安装工程承接业务 1.50 亿元,占比 2.57%;其他业务 0.32 亿元,占比 0.55%。

2014 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总体实现收入 61.66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84%,毛利率 9.53%,比去年同期增加 0.88 个百分点。其中:房屋建筑和土木工程实现收入 38.88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

加 6.99%；建筑安装工程，实现收入 3.98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33.81%；建筑装饰工程实现收入 3.94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13.71%；市政公用工程实现收入 9.49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5.55%；建材物资销售实现收入 5.04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52.11%。

上半年公司技术研发工作稳步开展，公司获 2 项国家一级工法：《多层大开间组合桁架叠合楼面系统施工工法 GJYJGF022-2012》、《板式预分法超长预应力墙体裂缝控制施工工法 GJYJGF023-2012》，获得《一种人防地漏套筒》（ZL2014200152090）、《一种弧形幕墙疏散灯支架》（ZL2014200152103）等实用新型专利 4 项。信息化建设方面全面推行并落实建筑工地远程视频监控平台的建设，提升了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及文明施工水平，继续探索构建以 BIM 应用为载体的项目管理系统，为强化项目管理整体绩效提供科技支持。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175,396,099.88	6,063,881,936.41	1.84
营业成本	5,586,180,617.86	5,533,994,406.92	0.94
销售费用	3,864,654.30	4,260,263.51	-9.29
管理费用	147,693,556.55	133,821,622.74	10.37
财务费用	63,571,696.41	50,288,916.58	2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139,259.76	-4,013,836.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90,899.61	-31,230,444.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125,061.94	20,989,789.05	3,469.00
研发支出	4,567,147.25	4,441,255.06	2.83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26.4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银行借款增多，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3469%，主要系公司工程项目开工较多，工程款回收速度有所下降，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其他

（1）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3 年 5 月，公司启动了向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与市政集团重组的配套资金事项，5 月 31 日公司向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5 名投资者发行的 2544 万股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了股权登记及限售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2014 年 6 月 3 日，上述 5 名投资者持有的公司 2544 万股股份锁定期满上市流通。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详见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第一部分“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房屋建筑和土木工程	3,887,927,913.44	3,544,624,750.79	8.83	7.02	5.55	增加 1.27 个百分点
建筑安装工程	397,677,646.50	359,489,963.07	9.60	-33.81	-33.23	减少 0.78 个百分点
建筑装饰工程	394,457,827.42	370,785,339.88	6.00	-13.71	-10.34	减少 3.53 个百分点
市政公用工程	949,486,268.75	861,847,912.73	9.23	-5.55	-5.64	增加 0.09 个百分点
建材物资销售	503,729,980.14	417,917,731.58	17.04	52.11	47.95	增加 2.34 个百分点
其他	32,928,307.06	23,776,297.01	27.79	19.44	-3.97	增加 17.60 个百分点
合计	6,166,207,943.31	5,578,441,995.06	9.53	1.84	0.86	增加 0.88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宁波市	4,863,478,998.26	7.35
浙江省（宁波除外）	603,138,090.84	-9.64
浙江省外	699,590,854.21	-18.33
合计	6,166,207,943.31	1.84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经过多年发展，宁波建工已形成了城市建设中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两大主业的完整产业链，拥有良好的管理、技术水平和品牌形象。目前公司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工程勘察设计甲级、市政公用及机电安装总承包壹级、园林绿化一级等近 20 项建筑类高等级许可资质。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区域市场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高，业务基础良好。公司深耕本地市场几十年，承建了大量的地标性建筑。公司曾获得国家建筑业最高奖项“鲁班奖”4 项，获评“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先进施工企业”、“浙江省重点骨干企业”等殊荣多次，是宁波市竞争力最强的施工企业之一，报告期获评 2013 年度中国建筑业“双百强”企业、浙江省出省施工先进企业、宁波市优势总部企业等荣誉称号。

2、培育、锻炼出了一支勇于开拓、善于学习、素质优良、管理有力的企业团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绝大多数业务、技术骨干都具有深厚的理论基础及实践经验，在公司生产经营、技术研发、资本运营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3、产业链完整而紧凑。公司目前已形成从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市政工程、安装工程、装饰装修、建筑材料、制造加工、园林绿化等完整的建筑业产业链，具备提供全方位建筑服务的能力。报告期公司以现金形式收购宁冶勘公司 85% 股权，公司新增勘察、测绘、岩土工程、地灾评估及治理等高等级资质，本次收购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建筑业产业链，优化了业务结构，增强了公司一体化的施工总承包能力。

4、技术优势明显。公司设有浙江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拥有一大批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结构师等高级技术人员，多年来获得了大量技术研发成果。报告期内获 2 项国家一级工法，4 项

实用新型专利。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长期股权投资 106,162,900.00 元，投资业务主要涉及勘察设计、测绘检测及建筑构件的生产销售，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主营业务	报告期投资额 (元)	公司(子公 司)持股比 例(%)	核算 方法	备注
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测绘,工程地质和 水文地质勘察,岩土工 程;地基基础检测; 地灾评估、治理	81,662,900.00	85.00	成本法	股权收购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 技有限公司	建筑构件生产销售	24,500,000.00	49.00	权益法	设立投资
合计		106,162,900.00			

注：1、报告期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芜湖宁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该项款项于 2014 年 7 月出资到位。

2、报告期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其参股公司上饶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42% 股权，广天构件持股增加至 80%，股权受让金额 518 万元，2014 年 7 月广天构件支付了该项股权收购款。

3、2014 年 7 月，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市政集团共同投资设立温州宁建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股份 50%。该公司为项目公司，主营业务为温州空港新区天城围垦北区块市政道路工程的投资，目前公司已出资 2500 万元。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投资类型	资金来源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信托投资计划	自有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00 万份	2013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4 年 4 月 8 日	信托投资计划	33.75 万元	34.06 万元	否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股份公司 2013 兴业金盈宝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4 年 4 月到期，获得投资收益 340,602.75 元。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1 年	首次发行	587,353,473.81	52,394,625.90	591,845,601.58	0	
2013 年	增发	158,136,312.00	0	158,242,041.73	0	
合计	/	745,489,785.81	52,394,625.90	750,087,643.31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750,087,643.31 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 539,815,825.68 元(含使用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271,848.97 元),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52,029,775.9 元(含利息),2014 年 4 月 11 日,经公司二届十三次董事会及二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结余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公司募投项目均已建设完成,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科研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42,360,000.00	364,850.00	39,512,147.17	否	100%		不适用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晚,项目启动时间延后	
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是	67,150,000.00	0.00	57,817,659.82	否	100%		3,367,000.00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晚,项目启动时间延后	区域工程机械租赁市场发生较大变化,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对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变更
外地分公司投资项目	是	74,250,000.00	0.00	38,620,695.91	否	100%		3,211,916.56	是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晚,项目启动时间延后	根据公司外地拓展的需求和市场情况,变更了部分外地分公司设立地点。
主材物流中心项目	否	80,000,000.00	0.00	80,271,848.97	否	100%		3,621,492.20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晚,项目启动时间延后	
向宁波市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否	158,242,041.73	0.00	158,242,041.73	是	100%		不适用			
合计	/	422,002,041.73	364,850.00	374,464,393.60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科研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外地分公司投资项目、主材物流中心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均为项目可行性报告为2009年12月编著,但公司上市时间为2011年8月,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晚,项目启动延后。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资金总额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变更项目的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外地分公司投资项目	外地分公司投资项目	44,550,000.00	0.00	22,533,000.00	是		772,256.46	100%	是	
对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其钢构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90,000,000.00	0.00	90,000,000.00	是		-2,240,672.51	100%		尚处于试生产期
作为营运资金投入“慈城镇慈湖人家三期安置房投资、建设、移交(西区)工程”项目	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70,000,000.00	0.00	70,000,000.00	是		10,369,118.75	100%		尚处于建设期
合计	/	204,550,000.00	0.00	182,533,000.00	/		/	/	/	/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说明

外地分公司投资项目：公司在沈阳、青岛、武汉三地进行业务拓展结果不理想，公司在天津、洛阳、芜湖三地的经营工作开展良好，需加强投入。本次变更已经公司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11 年 11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14 年 4 月，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外地分公司投资项目结项，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公司上市后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实施过程中，业务区域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市场富有活力、配备充足，相对而言，新购置施工设备的管理和维护成本增大，同时，公司原有设备维护保养较好，减缓了公司购置设备的现时需求，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部分变更机械设备购置项目投资资金的用途。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2012 年 6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进行了公告。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宁波市政 工程建设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城市建设工程施 工及其他建筑工 程施工、园林工 程、公路工 程、环保工程 施工	300,000,000.00	3,073,968,369.62	601,853,335.14	1,119,919,780.52	13,515,013.95
宁波建乐 建筑装潢 有限公司	建筑装修装饰、建 筑幕墙和塑钢门窗 工程的设计、施工、 咨询	35,000,000.00	695,073,666.91	201,103,604.23	523,025,979.27	15,272,970.33
浙江广天 构件股份 有限公司	预拌商品混凝土生 产,水泥预制构件、 钢结构件的加工、 制作	31,980,000.00	592,496,381.75	113,253,611.57	274,706,369.73	10,813,619.69
宁波冶金 勘察设计 研究股份 有限公司	勘察、测绘,岩土 工程;地基基础检 测;地质灾害评估 等	22,000,000.00	140,190,561.01	93,426,667.96	20,337,155.32	-2,572,651.28
宁波建工 钢构有限 公司	钢结构、网架及配 套板材的制作、安 装、设计	150,000,000.00	146,283,373.26	140,595,350.22	10,212,932.48	-2,240,809.05
宁波经济 技术开发 区建兴物 资有限公 司	建筑材料、装潢材 料、建筑机械设 备、五金交电、机电 设备等的批发、零售	10,000,000.00	95,215,503.34	13,945,421.21	101,907,314.54	109,452.88
宁波市明 州建筑设 计院有限 公司	建筑工程勘察、设 计、咨询	3,000,000.00	13,889,259.45	4,385,161.95	11,771,877.22	-456,384.51
宁波建达 起重设备 安装有限 公司	起重设备的安装、 拆卸、维修	2,800,000.00	4,152,856.24	4,094,216.91	3,562,063.00	918,810.36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总额超过上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 10%的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53,178,080.9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18,296,210.79 元，减支付 2012 年普通股股利 46,260,000.00 元，本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25,214,291.70 元，减去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317,808.09 元，本次可供分配给股东的利润为 309,896,483.61 元。以 2013 年末股本 488,04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应付 2013 年普通股股利 73,206,000.00 元，剩余年度未分配利润 236,690,483.61 元结转下年度。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本公司 2007 年 9 月与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简称“华越置业”)签订了工程建设施工合同,开展了工程施工工作。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华越置业尚拖欠本公司工程款 440,195,982.82 元。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6 日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决华越置业支付本公司工程款、履约保证金、逾期付款滞纳金及利息共计人民币 729,196,482.82 元,诉请法院判决本公司有权对金华世贸中心项目工程折价或拍卖所得价款在本公司诉讼金额内优先受偿。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案,尚未开庭审理。</p> <p>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本公司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请求依法撤销相关当事人在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损害本公司合法权益的(2008)浙民二初字第 1 号《民事调解书》,并依法作出判决,最高人民法院已受理本公司申请。本案被申请人分别为:浙江武义元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浙江三新建材有限公司、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杨伯群、杨樑樑。</p>	<p>本项诉讼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及 8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再审公告》。</p>
<p>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与兰溪市喜瑞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喜瑞地产”)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并组织施工。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喜瑞地产尚拖欠本公司包括工程款、补贴费、进度奖励款等共计 127,406,606.61 元。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求法院判决喜瑞地产支付拖欠本公司相关款项共计 127,406,606.61 元,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本案。</p> <p>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与喜瑞地产达成《和解协议》,根据该《和解协议》, 2014 年 7</p>	<p>本项诉讼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及 2014 年 7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撤诉公告》。</p>

月 15 日，本公司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并获准许。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 请) 方	应诉(被 申请)方	承担 连带 责任 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 金额	诉讼 (仲 裁) 是否 形成 预计 负债 及金 额	诉讼 (仲 裁) 进展 情况	诉讼 (仲 裁) 审理 结果 及影 响	诉讼 (仲 裁) 判决 执行 情况
宁波 建工 股份 有限 公司	宁波艾 迪姆斯 运动用 品有限 公司		民事 诉讼	本公司向宁波市镇海区人民 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艾 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支 付逾期工程款及逾期利息。	45,517,598.82	否	执行 阶段	无	执行 中
宁波 建工 股份 有限 公司	吉林白 山和丰 置业有 限公司		民事 诉讼	本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 院提起诉讼，要求吉林白山 和丰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工程 款及违约金，一审判决后， 2012 年 10 月 24 日，浙江 省高级人民法院组织双方进 行了二审开庭并进行了调解 ，后达成调解协议，并约定 和丰置业若未按期履行调解 协议，将按一审判决履行给 付义务。由于白山和丰置业 未完整履行调解协议，本公 司于 2013 年 7 月 15 日向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一审判决。2013 年 8 月， 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向本 公司出具书面承诺书，同意 继续履行浙江省高院调解协 议，并承诺如果未履行，宁 波中院可以启动评估拍卖程 序，并按一审判决执行，目 前该	47,513,372.50	否	执行 阶段	无	执行 中

				案处于执行阶段，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执行款 1589 万元。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p>本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宁波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113,307,932 元，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已指定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经公司申请，杭州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和邦集团 113,307,932 元银行存款或扣押其相应价值财产。和邦集团于 2013 年 5 月以公司“向反诉原告索取 35,000,000 元分包工程配合费”为由，反诉公司赔偿其经济损失 35,000,000 元，并要求保全财产 35,000,000 元。2013 年 7 月，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公司 35,000,000 元银行存款。</p>	113,307,932.00	否	一审阶段	无	尚未判决
新昌营造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p>本公司 2011 年与新昌营造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本公司为华为杭州二期生产基地项目部分设施提供建造服务。目前该工程已经竣工，在双方就服务和费用存在较大争议情况下，2014 年 2 月，新昌营造建筑有限公司向杭州市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裁决本公司支付人民币 164,179,373.00 元及承担向涉案项目有关的外包商、供货商及其雇用的劳务人员支付工程款、货款及劳务工资，并承担本案仲裁费用。就本项仲裁，本公司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反请求，反请求金额为人民币 218,460,202.13 元及相关利息，并由被反申请人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目前本项仲裁处于审理阶段。2014</p>	164,179,373.00	否	仲裁审理阶段	无	尚未裁决

				年 6 月 10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按新昌营造所请冻结本公司 1.15 亿元银行存款，并获执行，本公司已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交财产保全异议申请。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镇海新恒德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本公司向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宁波镇海新恒德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所欠本公司工程款及暂算至起诉日的相关利息共计 103,876,409.33 元，请求法院确认本公司在诉请工程款范围内对涉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8 月受理了本案，并出具了《民事裁定书》，按本公司所请保全宁波新恒德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价值 100,000,000 元的财产。	103,876,409.33	否	一审阶段	无	尚未判决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事项类型：收购资产</p> <p>事项概述：公司于 2014 年 3 月与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88 名自然人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 8166.29 万元人民币受让了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85% 的股权。按照协议约定，公司 2014 年 3 月 16 日前支付股权转让款的 80%，2015 年 3 月 16 日前支付剩余的股权转让款，报告期公司按约进行了款项支付。</p>	<p>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及 2014 年 3 月 14 日刊登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成瑞祥	上饶广天构件 42% 股权	2014 年 7 月 15 日	5,180,000			否	参考经评估净资产	否	否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其参股公司上饶广天构件 42% 股权，广天构件持股增加为 80%，股权受让金额 518 万元，2014 年 7 月 15 日广天构件支付了该项股权收购款，目前相关资产已经过户，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已全部转移。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宁波广天日月广告企划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企划费	市场价		73,390.00	0	现金或承兑汇票		
宁波建乐东城木业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采购建材物资	市场价		2,775,876.89	0.11	现金或承兑汇票		
宁波市日月宾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餐饮住宿服务	市场价		1,308,006.00	0.05	现金或承兑汇票		
宁波新日月酒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费	市场价		1,344,124.48	0.05	现金或承兑汇票		
海盐建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47,470,000.00	0.94	现金或承兑汇票		
宁波广天建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3,755,000.00	0.07	现金或承兑汇票		
宁波远望华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8,600,047.17	0.17	现金或承兑汇票		
衢州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21,726,915.08	0.43	现金或承兑汇票		

余姚广天建 昌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提供 劳务	设计	市场价		1,359,223.30	0.03	现金或 承兑汇 票		
合计				/	/	88,412,582.92	1.85	/	/	/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其他关联方之间形成了长期的业务协作关系,相关业务合作良好,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相关交易占公司相同业务比重较低,相关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68,4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34,9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34,9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7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034,9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034,900,000.00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报告期公司签订的主要建筑施工业务合同如下：

- 1、公司与宁波立成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天水家园以北地段 I-2a 地块项目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 25235.7758 万元；
- 2、公司与宁波市江东区公共项目建设中心签订了宁波市江东区滨江实验学校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 22725 万元；
- 3、公司与奉化市东部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奉化市中央商务区（中山广场）项目地下室 I 标段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 43500 万元；
- 4、公司与温州宁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苍南铁路站前大道东侧地块商住楼工程 II 标段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 33636 万元；
- 5、公司与金华奥克斯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金华市八一南大街项目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 25228.6707 万元；
- 6、公司与宁波半边山工人疗养院有限公司签订了宁波半边山工人疗养院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 39720.3796 万元；
- 7、公司子公司市政集团与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宁波市“三江六岸”滨江休闲带姚江东岸（解放桥-新江桥段）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 10777.381 万元；
- 8、公司子公司市政集团与宁波市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签订了金达路延伸段（环城南路—富强路）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 11768.5349 万元。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同创投资及中亘基、中嘉基、景浩、景威、景合、景吉、景杰、景崎、景腾等十家重组对方	市政集团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4436.00 万元、4437.00 万元、4905.00 万元。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同创投资	1、公司持有的市政集团 2,126.648 万股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超过 12 个月，本公司以该部分股份认购的宁波建工股份自取得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予转让 2、本公司以上述股份以外的其余 3,190.50 万股股份（以下称“其余股份”）认购宁波建工股份时，如持续拥有其余股份权益的时间已超过 12 个月，则自取得宁波建工股份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称“锁定期”），本公司将不转让以其余股份认购的宁波建工股份；锁定期满后至利润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本公司转让的以其余股份认购的宁波建工股份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宁波建工全部股份的 17%。如持续拥有其余股份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自取得宁波建工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予转让以其余股份认购的宁波建工股份。	其中 1197.98 万股自 2012 年 12 月 21 日起锁定 12 个月，1797.26 万股自 2012 年 12 月 21 日起锁定 36 个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亘基、中嘉基、景浩、景威、景合、景吉、景杰、景崎、景腾等九家重组对方	如本公司取得宁波建工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于认购股份的市政集团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超过 12 个月，则自取得宁波建工股份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称“锁定期”），本公司将不予转让该等股份；锁定期满后至利润补	所持本公司股份 2012 年 12 月 21 日起锁定 36 个月	是	是		

			<p>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本公司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次取得的宁波建工股份的 57%。如本公司取得宁波建工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用于认购股份的市政集团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自取得宁波建工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予转让该等股份。</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同创投资及中亘基、中嘉基、景浩、景威、景合、景吉、景杰、景崎、景腾等十家重组对方	<p>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若因面积为 3,158.66 平方米的门卫房、配电房、仓库及部分办公房未能获得房屋产权证或未能规范部分房产证载建筑面积与实际建筑面积不一致的情形而导致宁波建工受到任何损失、承担任何支出或费用的，承诺人将对该部分损失、支出及费用承担偿付责任，且在承担后不向宁波建工追偿，保证宁波建工不会因上述情形遭受任何损失。该项承诺的具体实施办法详见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资产重组部分标的房产拆除损失偿付承诺的公告》。</p>	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同创投资及中亘基、中嘉基、景浩、景威、景合、景吉、景杰、景崎、景腾等十家重组对方	<p>市政集团与宁波建工重组完成后持有宁波建工股份期间，同创投资等十家重组对方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宁波建工及其子公司（包括市政集团）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p>	同创投资等十家重组对方持有宁波建工股份期间	是	是	

			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宁波建工及其子公司（包括市政集团）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竞争实体。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宁波建工造成任何损失，同创投资等十家重组对方将承担赔偿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股东和公司董监高人员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 2011 年 8 月 16 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	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不与公司进行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不要求公司提供优于任何第三者的条件。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初，公司控股股东广天日月将其与建筑主业有关的资产、资质、业务、人员等转移至宁波建工，本次整体资产划转作为一项交易行为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且获得交易双方权力机构确认。控股股东广天日月承诺因本次划转遗留问题而导致宁波建工承担责任或损失，由其全部承担。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今后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及其控股	长期	否	是		

的承诺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子公司的资金。					
-----	--	----------	---------	--	--	--	--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 100 万元人民币。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优化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继续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文件，推进内部控制的实施和评价反馈，提高了内控水平。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登记、报送及披露相关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较好的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公司三会治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信息披露、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权益保护等工作均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进行，公司治理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606.0247	77.06				-2,544	-2,544	35,062.0247	71.8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40	1.72				-840	-84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36,766.0247	75.34				-1,704	-1,704	35,062.0247	71.8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7,972.8247	57.32				-924	-924	27,048.8247	55.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8,793.2	18.02				-780	-780	8,013.2	16.4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197.9753	22.94				2,544	2,544	13,741.9753	28.16
1、人民币普通股	11,197.9753	22.94				2,544	2,544	13,741.9753	28.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8,804	100				0	0	48,804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57号《关于核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同意本公司向同创投资等十家市政集团原有股东发行 6194 万股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市政集团相关资产。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739 万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201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向市政集团原有股东发行的 6194 万股股份完成登记，其中同创投资持有的 1197.97 万股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同创投资持有其余股份及其他九家市政集团的原有股东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2013 年 5 月，公司启动了向不超过十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公司与市政集团资产重组的配套资金，201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向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5 家投资者发行的 2544 万股份完成登记，公司总股份增加为 48804 万股。公司向不特定投资和非公开发行的 2544 万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已于 2014 年 6 月 3 日锁定期满解禁流通。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400,000	8,4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4-06-03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00,000	5,7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4-06-03
杨孟君	4,000,000	4,0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4-06-03
闫峻	3,800,000	3,8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4-06-03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40,000	3,54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4-06-03
合计	25,440,000	25,440,000	0	0	/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76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亿股，其中网上发行的80,000,000股股份自2011年8月16日起上市交易，网下发行的20,000,000股股份于2011年11月16日起上市流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300,660,000股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之日起36个月，2014年8月18日，该300,660,000股首发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083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90,528,000	39.04	190,528,000	质押	130,5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一丁	0	20,832,000	4.27	20,832,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6,429,353	17,972,604	3.68	17,972,60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蔡明德	13,512,572	13,512,572	2.7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0,000,000	2.05	1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何明德	0	10,000,000	2.05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境内自然人
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0,000,000	2.05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0,000,000	2.05	1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汇添富基金公司—工行—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7,000,000	1.43	0	未知		国有法人
宁波海曙景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5,592,615	1.15	5,592,61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蔡明德	13,512,572	人民币普通股	13,512,572				
汇添富基金公司—工行—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闫峻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杨孟君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融赢红岭1号伞形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43,767	人民币普通股	1,443,767
蔡文华	1,158,295	人民币普通股	1,158,295
黄永燊	1,01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500
王雅洁	984,153	人民币普通股	984,153
李春红	950,012	人民币普通股	950,012
王大彩	940,404	人民币普通股	940,4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528,000	2014年8月18日	190,528,000	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上市后锁定36个月
2	王一丁	20,832,000	2014年8月18日	20,832,000	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上市后锁定36个月
3	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17,972,604	2015年12月21日	17,972,604	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锁定36个月
4	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年8月18日	10,000,000	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上市后锁定36个月
5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年8月18日	10,000,000	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上市后锁定36个月
6	何明德	10,000,000	2014年8月18日	10,000,000	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上市后锁定36个月
7	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年8月18日	10,000,000	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上市后锁定36个月
8	宁波海曙景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592,615	2015年12月21日	5,592,615	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锁定36个月
9	鲍林春	5,000,000	2014年8月18日	5,000,000	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上市后锁定36个月

10	宁波海曙景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314,270	2015 年 12 月 21 日	4,314,270	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锁定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鲍林春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一丁为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与徐文卫、潘信强、翁海勇、陈建国、陈贤华、鲍林春、乌家瑜等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有一致行动《补充协议书》，根据该约定及王一丁承诺，其所持股份在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自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自动委托徐文卫等一致行动《协议书》签署方过半数推选的代表（代表应为协议一方）行使。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21 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中 17,972,604 股承诺锁定 36 个月，11,979,753 股承诺锁定 12 个月
汇添富基金公司—工行—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31 日	非公开发行后锁定 12 个月
宁波海曙景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21 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锁定 36 个月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2012 年 12 月，公司向市政集团原有股东发行 6194 万股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持有的市政集团资产，其中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发行的 1797.2604 万股承诺锁定 36 个月，1197.9753 万股承诺锁定 12 个月，向宁波海曙景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锁定 36 个月。2013 年 5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544 万股募集与市政集团资产重组的配套资金，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840 万股股份，成为公司前十大股东，其持有的股份锁定 12 个月。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2014年8月1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文卫、潘信强、陈建国、陈贤华、翁海勇、鲍林春、乌家瑜签署《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书》，自该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就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2014年8月19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建工一致行动人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2014-030）。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郝强	副总经理、总经济师	离任	因工作需要，于2014年2月27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济师职务
黄欢君	副总经理、总经济师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053,685,107.63	863,738,133.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11,279,631.00	7,681,593.69
应收账款	七、（三）	3,228,071,560.47	3,088,136,091.91
预付款项	七、（五）	554,226,606.03	535,441,211.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四）	918,825,383.34	780,591,241.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六）	2,736,148,510.00	2,393,218,475.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七）		16,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502,236,798.47	7,684,806,747.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八)	11,807,205.95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	43,100,000.00	22,935,888.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一)	546,880,277.74	489,145,111.32
在建工程	七、(十二)	2,245,687.65	582,030.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三)	273,894,974.34	213,901,040.1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十四)	155,608,796.03	155,608,796.03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五)	3,947,998.44	3,666,38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六)	88,360,757.06	76,314,491.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八)	11,607,141.19	14,885,077.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7,452,838.40	977,038,819.12
资产总计		9,639,689,636.87	8,661,845,566.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九)	2,505,150,000.00	1,660,0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二十)	391,325,752.48	350,111,157.95
应付账款	七、(二十一)	2,128,371,161.87	2,450,377,743.48
预收款项	七、(二十二)	975,318,665.95	907,100,620.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三)	1,927,612.72	23,507,769.14
应交税费	七、(二十四)	184,625,414.00	213,596,166.96
应付利息	七、(二十五)	1,498,977.78	1,646,730.56
应付股利	七、(二十六)	1,037,545.89	1,037,545.89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七)	1,172,169,006.95	909,342,531.8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八)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81,424,137.64	6,536,770,266.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二十九)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七、(三十)	2,455,000.00	2,455,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三十一)	30,507,865.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962,865.40	2,455,000.00
负债合计		7,474,387,003.04	6,539,225,266.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三十二)	488,040,000.00	488,040,000.00
资本公积	七、(三十四)	1,008,748,243.22	1,008,748,243.2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七、(三十三)	3,590,646.98	903,233.12
盈余公积	七、(三十五)	54,349,872.81	54,349,872.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六)	530,964,796.77	511,765,968.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5,693,559.78	2,063,807,317.87
少数股东权益		79,609,074.05	58,812,981.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5,302,633.83	2,122,620,299.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39,689,636.87	8,661,845,566.18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2,489,806.01	351,215,423.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59,631.00	4,781,593.69
应收账款	十二、(一)	1,952,603,079.04	1,925,223,446.75
预付款项		293,672,722.20	279,218,104.0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846,054.00	6,939,804.00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569,915,229.30	449,564,417.61
存货		1,267,362,199.09	1,171,552,391.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594,848,720.64	4,188,495,181.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033,761,546.02	927,598,646.0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3,420,554.48	193,078,323.9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790,785.32	59,737,571.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35,911.03	2,189,06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470,908.72	54,441,30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27,141.19	9,005,077.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2,406,846.76	1,246,049,997.31
资产总计		5,957,255,567.40	5,434,545,17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0,500,000.00	507,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2,300,000.00	104,000,000.00
应付账款		1,185,309,411.13	1,488,132,728.63
预收款项		674,916,508.48	702,249,686.93
应付职工薪酬		435,717.44	13,136,847.82
应交税费		87,367,003.68	118,862,233.13
应付利息		1,498,977.78	716,530.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33,956,904.66	616,348,615.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96,284,523.17	3,570,946,642.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负债合计		4,098,284,523.17	3,572,946,642.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8,040,000.00	488,040,000.00
资本公积		1,009,307,655.23	1,009,307,655.2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3,254,963.96	4,524.60
盈余公积		54,349,872.81	54,349,872.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4,018,552.23	309,896,483.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8,971,044.23	1,861,598,536.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57,255,567.40	5,434,545,178.37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祥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三十七)	6,175,396,099.88	6,063,881,936.41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七)	6,175,396,099.88	6,063,881,936.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44,290,599.61	5,927,042,301.12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七)	5,586,180,617.86	5,533,994,406.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八)	197,389,176.60	190,317,020.31
销售费用	七、(三十九)	3,864,654.30	4,260,263.51
管理费用	七、(四十)	147,693,556.55	133,821,622.74
财务费用	七、(四十一)	63,571,696.41	50,288,916.58
资产减值损失	七、(四十三)	45,590,897.89	14,360,071.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七、(四十二)	1,989,653.07	1,341,891.92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四十二)	778,736.44	1,325,538.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095,153.34	138,181,527.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四)	21,791,867.99	5,942,171.79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五)	12,319,593.89	6,672,984.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四十五)	11,334,916.00	97,770.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567,427.44	137,450,714.71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六)	44,817,780.61	38,546,888.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749,646.83	98,903,82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404,828.05	96,494,718.55
少数股东损益		5,344,818.78	2,409,107.9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四十七)	0.1893	0.2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四十七)	0.1893	0.206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7,749,646.83	98,903,82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404,828.05	96,494,718.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44,818.78	2,409,107.98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祥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4,402,704,716.69	4,353,136,047.69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4,049,637,224.20	4,015,510,649.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4,935,020.24	143,244,648.87
销售费用		158,866.32	597,075.00
管理费用		68,406,137.57	68,125,467.33
财务费用		25,332,353.21	21,853,577.64
资产减值损失		42,581,923.51	11,267,985.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十二、(五)	8,817,750.00	8,817,750.00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80,470,941.64	101,354,393.89
加：营业外收入		5,477,486.93	4,677,207.67
减：营业外支出		173,255.12	4,198,400.01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192.50	41,213.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85,775,173.45	101,833,201.55
减：所得税费用		18,447,104.83	22,268,560.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67,328,068.62	79,564,640.7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328,068.62	79,564,640.73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		6,152,594,935.14	6,501,964,844.29

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6,686.46	10,400.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八)	534,478,966.46	642,065,81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8,780,588.06	7,144,041,060.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21,600,232.93	6,409,420,432.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908,449.28	141,562,49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9,232,458.19	296,879,984.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八)	597,178,707.42	300,191,98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91,919,847.82	7,148,054,89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139,259.76	-4,013,836.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06,404.38	16,353.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4,885.98	283,314.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八)	41,825,944.00	3,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157,234.36	3,799,668.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120,756.48	34,830,112.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427,377.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048,133.97	35,030,11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90,899.61	-31,230,44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136,31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7,150,000.00	1,051,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7,150,000.00	1,209,536,31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9,050,000.00	1,08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148,974,938.06	106,846,522.95

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024,938.06	1,188,546,522.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125,061.94	20,989,789.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094,902.57	-14,254,49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1,797,987.89	1,058,494,539.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7,892,890.46	1,044,240,047.90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3,025,104.81	4,744,256,127.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4,439.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098,289.77	311,673,81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6,697,833.78	5,055,929,94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85,538,951.31	4,373,625,587.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551,154.72	68,457,980.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814,260.24	188,667,198.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999,021.38	295,323,03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1,903,387.65	4,926,073,80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385,205,553.87	129,856,143.64

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56,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1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838.46	93,040.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6,338.46	32,749,540.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03,407.61	19,824,924.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189,256.29	12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492,663.90	148,824,924.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76,325.44	-116,075,38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136,31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5,500,000.00	44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500,000.00	602,636,31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2,500,000.00	56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493,738.34	76,732,028.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993,738.34	644,732,028.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506,261.66	-42,095,716.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24,382.35	-28,314,957.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365,423.66	521,039,925.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189,806.01	492,724,968.01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8,040,000.00	1,008,748,243.22		903,233.12	54,349,872.81		511,765,968.72		58,812,981.57	2,122,620,299.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88,040,000.00	1,008,748,243.22		903,233.12	54,349,872.81		511,765,968.72		58,812,981.57	2,122,620,299.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7,413.86			19,198,828.05		20,796,092.48	42,682,334.39
(一)净利润							92,404,828.05		5,344,818.78	97,749,646.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2,404,828.05		5,344,818.78	97,749,646.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3,206,000.00		15,451,273.70	-57,754,726.3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206,000.00		-2,519,101.76	-75,725,101.76
4.其他									17,970,375.46	17,970,375.4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687,413.86						2,687,413.86
1.本期提取				130,799,332.80						130,799,332.8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128,111,918.94						128,111,918.94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8,040,000.00	1,008,748,243.22		3,590,646.98	54,349,872.81		530,964,796.77		79,609,074.05	2,165,302,633.83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2,600,000.00	876,611,343.23		72,840.96	39,032,064.72		346,681,130.36		54,066,183.89	1,779,063,563.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62,600,000.00	876,611,343.23		72,840.96	39,032,064.72		346,681,130.36		54,066,183.89	1,779,063,563.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440,000.00	132,696,312.00		1,970,066.72			50,234,718.55		-142,128.59	210,198,968.68
(一) 净利润							96,494,718.55		2,409,107.98	98,903,826.5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6,494,718.55		2,409,107.98	98,903,826.5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440,000.00	132,696,312.00							0.00	158,136,312.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440,000.00	132,696,312.00								158,136,312.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6,260,000.00		-2,551,236.57	-48,811,236.5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260,000.00		-2,551,236.57	-48,811,236.57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970,066.72					1,970,066.72	
1. 本期提取				92,782,246.95					92,782,246.95	
2. 本期使用				90,812,180.23					90,812,180.23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8,040,000.00	1,009,307,655.23		2,042,907.68	39,032,064.72		396,915,848.91		53,924,055.30	1,989,262,531.84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8,040,000.00	1,009,307,655.23		4,524.60	54,349,872.81		309,896,483.61	1,861,598,53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88,040,000.00	1,009,307,655.23		4,524.60	54,349,872.81		309,896,483.61	1,861,598,53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50,439.36			-5,877,931.38	-2,627,492.02
（一）净利润							67,328,068.62	67,328,068.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7,328,068.62	67,328,068.6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3,206,000.00	-73,206,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206,000.00	-73,206,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3,250,439.36				3,250,439.36
1. 本期提取				99,712,127.00				99,712,127.00
2. 本期使用				96,461,687.64				96,461,687.64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8,040,000.00	1,009,307,655.23		3,254,963.96	54,349,872.81		304,018,552.23	1,858,971,044.23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2,600,000.00	876,611,343.23		72,840.96	39,032,064.72		218,296,210.79	1,596,612,459.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462,600,000.00	876,611,343.23		72,840.96	39,032,064.72		218,296,210.79	1,596,612,459.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440,000.00	132,696,312.00		250,661.38			33,304,640.73	191,691,614.11
（一）净利润							79,564,640.73	79,564,640.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9,564,640.73	79,564,640.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440,000.00	132,696,312.00						158,136,312.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440,000.00	132,696,312.00						158,136,312.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6,260,000.00	-46,2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260,000.00	-46,26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50,661.38				250,661.38
1. 本期提取				72,711,950.94				72,711,950.94
2. 本期使用				72,461,289.56				72,461,289.56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8,040,000.00	1,009,307,655.23	0.00	323,502.34	39,032,064.72	0.00	251,600,851.52	1,788,304,073.81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祥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2008 年 12 月 19 日经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宁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现股本总额 48,804.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文卫；公司地址：宁波江东区宁穿路 538 号；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法人营业执照号：330200000001096；经营范围：承包境外房屋建筑、机电安装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限分支机构经营）；实业投资；工程总承包；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安装业；建筑装饰业；其他建筑业；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及勘察、设计；建筑工程技术开发、咨询；机械设备及建筑周转材料租赁；钢结构件制作安装；建材及结构测试；物业服务；建材、机械设备的批发、零售；装卸搬运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建筑构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锅炉的安装、改造、维修（限分支机构经营）。

2. 公司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为宁波建工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由宁波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该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26 日更名为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和浙江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名为浙江广天建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 2004 年 12 月 20 日经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注册资本为 6,166.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宁波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624.5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75%；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出资 924.9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15%；浙江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616.6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10%；法定代表人：乌家瑜；地址：宁波市江东区兴宁路 46 号；经营范围：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安装业；建筑装饰业；其他建筑业；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钢结构件制作安装；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构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管道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建材、五金、金属、交电、纺织品及原料、化工原料及产品、橡胶的批发、零售；建筑材料与结构测试；普通货物仓储服务。该事项业经宁波天丰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天丰验字[2004]2135 号验资报告。

2005 年 8 月 12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吸收自然人鲍林春为公司新股东并将公司注册资本

由 6,166.00 万元增加至 30,066.00 万元的决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宁波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11,911.80 万元、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3,585.00 万元、浙江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2,390.00 万元、鲍林春以货币出资 6,013.20 万元。增资后宁波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总额为 16,536.3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5%；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出资总额为 4,509.9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5%；浙江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总额为 3,006.6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鲍林春出资总额为 6,013.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0%，2005 年 8 月公司向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修改了公司章程。该事项业经宁波天丰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天丰验字[2005]2143 号验资报告。

2006 年 5 月 26 日，公司股东宁波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企业名称为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相应地变更了股东名称并进行了工商登记备案，其他保持不变。

2007 年 8 月 21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公司的经营期限变更为自 200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同月公司向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8 年 3 月 31 日，自然人股东鲍林春将所持有的公司 18.33699%的股权转让给王宇凌等 41 位自然人，转、受让方同时签定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股权转让手续；2008 年 4 月 11 日，公司股东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浙江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公司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后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 24,052.8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80%，王宇凌、鲍林春等自然人股东合计投资总额为 6,013.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0%。2008 年 4 月 22 日公司进行了工商备案登记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8 年 6 月，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16.63%股权分别转让给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王宇凌、何明德。此次转让后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 19,052.8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3.3699%；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 1,00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326%；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 1,00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326%；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 1,00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326%；王宇凌、鲍林春、何明德等自然人股东合计投资总额为 8,013.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6.6520%，公司其他保持不变，2008 年 6 月公司进行了工商备案登记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8 年 8 月，宁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建工集团截至 2008 年 8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

净资产 335,621,069.42 元整体变更投入,折为股本 30,066.00 万元,整体变更设立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出资超过股本金额 34,961,069.42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 19,052.8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3.3699%;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 1,00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326%;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 1,00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326%;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 1,00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326%;王宇凌、鲍林春、何明德等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本 8,013.20 万股,占公司股本的 26.6521%。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宁波建工股东以净资产出资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大信沪验字[2008]第 032 号验资报告。宁波建工于 2008 年 12 月 19 日获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2010 年 6 月 13 日,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公司股东大会同意王宇凌所持本公司股份 2083.2 万股(持股比例为 6.9288%)由王一丁持有。

2011 年 7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76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于同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66.00 万元。其中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 19,052.8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7.5535%;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 1,00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959%;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 1,00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959%;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 1,00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959%;王一丁、何明德、鲍林春自然人股东分别持有公司股本 2,083.20 万股、1,000.00 万股、500.00 万股,分别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1994%、2.4959%、1.2479%,其他自然人发起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本为 4,43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1.0568%,社会公众持有公司股本 10,00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9588%。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宁波建工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增加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大信验字[2011]第 05-0009 号验资报告。宁波建工于 2011 年 9 月 20 日获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2012 年 12 月,根据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57 号《关于核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海曙中亘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中嘉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吉投资咨

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6,194万股及支付8,076.432万元现金购买资产,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等10家公司以其持有的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9.96%的股权作价49,700.112万元作为向本公司的出资。截至2012年12月7日止,本公司已收到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等10家公司以股权形式出资人民币49,700.112万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6,194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于2012年12月7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2】第04-00001号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该次新增的6,194万股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于2012年12月21日办理完毕;变动后的股本总额为人民币46,260万元。其中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19,052.8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1.1863%;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1,00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1617%;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1,00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1617%;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1,00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1617%;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等10家公司持有公司股本6,194.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3.3895%;王一丁、何明德、鲍林春自然人股东分别持有公司股本2,083.20万股、1,000.00万股、500.00万股,分别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5032%、2.1617%、1.0808%,其他自然人发起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本为4,43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5763%,其他社会公众持有公司股本10,00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1.6169%。

2012年12月18日,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向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9,00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宁波鸿泰会计师事务所甬鸿会验【2012】406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后,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9,995.60万股,持股比例99.978%,自然人陈伯河持股4.40万股,持股比例0.022%。

2013年4月13日本公司与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持有的市政集团5%股份以人民币2,935.65万元出让给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持有市政集团94.978%的股份。该次交易事项已经2013年4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3年6月2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决定向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增加出资9,500.00万元,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增加出资500.00万元。本次增资已经宁波鸿泰会计师事务所甬鸿会验【2013】416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后,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8,495.60万股,持股比例94.985%,宁

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持股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万股，持股比例 5%，自然人陈伯河持股 4.40 万股，持股比例 0.015%。

2013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与自然人陈伯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自然人陈伯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015% 股份（4.4 万股）转让给本公司。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股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500.00 万股，持股比例 95.00%，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持股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万股，持股比例 5.00%。

2013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57 号《关于核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通过询价方式向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公司-工行-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全球基金公司-兴业-兴全定增 9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兴业银行基金托管专户）、兴业全球基金公司-兴业-兴全定增 10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兴业银行基金托管专户）、兴业全球基金公司-工行-兴业全球-诺亚正行定增 1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中国工商银行托管专户）、闫峻、杨孟君等 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54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截止 2013 年 5 月 27 日已按 6.51 元/股发行价配售完毕。根据本次发行情况，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44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040,000.00 元。该次增资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2013]第 4-00003 号验资报告。

3.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为：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下设办公室、总工程师办公室、工程管理部、经营管理部、成本合约部、物资管理部、设备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审计部等内部组织管理机构。公司下设分公司，分公司内设工程管理科、经营预算科、材料科、财务科等职能部门，并管理所承接的工程项目。

公司现下设 9 个控股子公司，分别为：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宁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9 个独立核算分公司及 3 个独立核算管理部，分别为：第一分公司、第二分公司、第三分公司、第四分公司、第五分公司、第七分公司、第九分公司、建乐分公司、设备安装分公司、机电安装分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智能工程分公

司、市政园林分公司、钢结构分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江苏分公司、江西分公司、东北分公司、海外工程分公司、设计研究院、经贸分公司、模架分公司、结算中心、天津分公司、成都分公司、重庆分公司、洛阳分公司、合肥分公司、总部直属项目部、物资经营管理部、设备管理部等。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

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

期损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6、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分类为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的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依据
组合 1：按账龄组合	按账龄状态
组合 2：按其他组合	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及投标保证金和备用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 1：按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按其他组合	经测试未发生减值，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 年以上	20%	2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按其他组合	经测试未发生减值，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的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

	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	---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工程施工等项目。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公司工程施工成本分项按以下实际成本确定：

(1) 各分公司按月计算建筑安装工程成本，各项目部按月计算产品、作业和材料成本。计入当期工程、产品、作业和材料成本的材料消耗和费用开支，与工程、产品、作业量和材料采购数量的起讫日期一致。

(2) 各分公司根据计算期内已完工程量、完工产品、已完作业和材料采购的数量以及实际消耗量和实际价格，计算工程施工、产品、作业和材料的实际成本。不得以估计成本、预算成本或计划成本代替实际成本。

(3) 各分公司进行成本核算时，其实际成本的核算范围、项目设置和计算口径，应与公司财务制度、施工图预算、施工预算或成本计划取得一致。投标承包和投资包干的工程，其实际成本的核算范围、项目设置和计算口径，应与按中标价或合同价编制的施工预算一致。

(4) 公司按权责发生制的原则计算成本。凡是当期成本应承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支付，均应计入当期成本；凡不属于当期成本负担的费用，即使款项已经支付，也不应计入当期成本。当期一次支付或发生数额较大、受益期较长的费用，可以分期摊销。

(5) 各分公司对工程施工、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必须设置必要的账册，以审核无误、手续齐全的原始凭证为依据，按照成本核算对象、成本项目、费用项目和单位、部门进行核算。

(6) 各分公司成本核算中的各种处理方法，包括材料的计价，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的摊销，费用的分配，已完工程和未完施工、完工产品和在产品的成本计算等等，前后各期必须一致，不得变更。企业在期末应对未完工程施工进行盘点，按照预算定额规定的工序，折合成已完分部分

项工程量；再根据分部分项工程的预算单价计算期末未完工程施工成本。

(7) 建造合同中所涉及的存货项目：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合同签订至合同履行完毕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成本费用。在工程施工中期的某个资产负债表日，在建的施工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及累计已确认的毛利的和减去已结算的价款的差额为正数时作为“工程施工-已完工尚未结算款”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在建的施工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及累计已确认的毛利的和减去已结算的价款的差额为负数时作为“工程结算-已结算尚未完工款”在预收款项项目中列示；在工程竣工决算后，应将工程施工的借方余额与工程结算的贷方余额对冲结转，两者相抵后余额为零。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应将预计损失立即确认为当期费用，借记“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贷记“存货跌价准备——工程施工合同预计损失准备”科目。合同完工确认工程合同收入、费用时，应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按确认的工程合同费用，借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按确认的工程合同收入，贷记“主营业务收入”科目，按其差额，借记或贷记“工程施工——合同毛利”科目。同时，按相关工程施工合同预计损失准备，借记“存货跌价准备——工程施工合同预计损失准备”科目，贷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以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限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一次性摊销

(2) 包装物：一次性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

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或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3~5	2.38~4.85
施工机械	10-12	3~5	7.92~9.7
生产设备	10-12	3~5	7.92~9.7
仪器及试验设备	5-10	3~5	9.5~19.4
运输设备	5-10	3~5	9.5~19.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8	3~5	11.88~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的确定方法是：若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十六)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

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八) 商誉

1、 商誉的初始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 商誉的后续计量及减值测试：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商誉进行后续减值测试计量时，主要关注被购买方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持续超额盈利能力是否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相适应，若测试计算的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应确认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

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

(1) 如果工程施工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企业应当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工程合同收入和工程合同费用。合同的完工进度一般情况下是按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来确定。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 实际已发生的成本能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④ 合同的完工进度和为完成整个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如果工程施工合同的

结果不能够可靠地估计，应当区别情况处理：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工程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工程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能够收回的，不能收回的金额应当在发生时立即作为工程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按规定确认工程合同收入和工程合同费用时，按当期确认的工程合同费用，借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按当期确认的工程合同收入，贷记“主营业务收入”科目，按其差额，借记或贷记“工程施工——合同毛利”科目。第一、如果某个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应将预计损失立即确认为当期费用，借记“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贷记“存货跌价准备——工程施工合同预计损失准备”科目。第二、在合同执行中期某个资产负债表日，若该时点合同预计总成本小于合同预计总收入，在确认工程合同收入、费用时，应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按确认的工程合同费用，借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按确认的工程合同收入，贷记“主营业务收入”科目，按其差额，借记或贷记“工程施工——合同毛利”科目。同时，按相关工程施工合同预计损失准备，借记“存货跌价准备——工程施工合同预计损失准备”科目，贷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第三、在合同竣工决算日确认工程合同收入、合同费用，转销以前合同预计损失准备时，应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工程合同费用后的余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按实际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工程合同收入后的余额，贷记“主营业务收入”科目，按其差额，借记或贷记“工程施工——合同毛利”科目。同时，按相关工程施工合同已计提的预计损失准备，借记“存货跌价准备——工程施工合同预计损失准备”科目，贷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四)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处理：

将租金总额在整个租赁期内（包括免租期）通常采用直线法确认为费用（收入）；初始直接费用、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处理：

(1) 出租人对融资租赁的账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2) 承租人对融资租赁的财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二十五)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①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②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③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二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否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 会计估计变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否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二十七)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营业税	工程结算收入	3%	注 1
	其他业务收入	5%	
增值税	销售额	17%、11%、6%、3%	注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4%、5%、7%	注 4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5%	

各分公司、分厂异地独立缴纳企业所得税的, 应说明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注 1: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工程结算收入缴纳 3%的营业税、按其他业务收入缴纳 5%的营业税。

注 2: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除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姚江分公司、宁波广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宁波新力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适用 17%的增值税税率, 具体如下:

注 2-1: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姚江分公司、宁波广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分别由宁波市江北区国家税务机关、宁波市科技园区国家税务局认定为一般纳税人, 执行税率为 17%。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商品混凝土实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0]37 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生产销售的商品混凝土, 按规定应当征收增值税的, 自 2000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 6%的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但不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因此, 上述公司在报告期内执行税率为 6%;

注 2-2: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新力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按国税发[2000]37 号文, 在报告期内增值税率为

6%。

注 2-3: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3]37 号《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本公司所属于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宁波广天顺安运输有限公司执行 11% 增值税税率; 设备租赁分公司及设计分公司按小规模纳税人实行简易征收办法, 执行 3% 的增值税税率; 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费收入执行 6% 增值税税率。

注 3: 本公司及除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外其他各子公司, 报告期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具体如下:

注 3-1: 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经宁波江东区地方税务局审批, 该企业属于小型微利企业, 按核定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税务机关核定的应税所得率为 4%, 应纳税所得额按收入的 4% 计算确定, 适用税率为 25%;

注 3-2: 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经宁波市海曙区地方税务局审批, 该企业属于小型微利企业, 按核定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税务机关核定的应税所得率为 15%, 应纳税所得额按收入的 15% 计算确定, 适用税率 25%;

注 4: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别按照其在地区税务局申报的流转税额的 7% 或 5% 或 4%、3%、2% 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三) 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宁波	起重设备安装、维修等	2,800,000.00	起重设备的安装、拆卸、维修；建筑施工；吊装服务；机电设备的安装；钢结构的安装；起重设备改装、钢结构的制作。	2,620,000.00		93.57	99.36	是	26,325.81		
宁波建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宁波	钢结构制作安装等	150,000,000.00	钢结构、网架及其配套板材的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司				设计、制作、安装								
芜湖宁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安徽芜湖	房屋建筑安装施工总承包	1,000,000.00	房屋建筑安装施工总承包(凭资质证经营)。			100.00	100.00	是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宁波	商品混凝土、管桩销售	31,980,000.00	预拌商品混凝土生产,水泥预制构件、钢结构件的加工;建筑工程施工、安装;水泥预制件及建筑材料测试;建材、建筑机械及配件、模具的批发、零售;建筑机械租赁。	19,408,662.00		60.69	60.69	是	45,053,283.30		
宁波建	控股	浙江	建筑装	35,000,000.00	建筑装修装饰、建	31,500,000.00		90.00	90.00	是	19,930,360.41		

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宁波	潢		筑幕墙和塑钢门窗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装饰材料制造、加工。								
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宁波	建筑设计	3,000,000.00	工程勘察设计；建筑、安装材料结构检验测试；建筑桩基检测；建筑结构加固；预应力施工；建筑新技术、新材料开发、应用、咨询、培训服务。	2,600,000.00		86.67	86.67	是	585,104.3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宁波	建筑物资销售	10,000,000.00	建筑材料、装潢材料、建筑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机电设备、针织品、日用百货、金属材料、木材的批发、零售，室内装潢服务。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
-------	-------	-----	------	------	------	---------	--------	------	-------	------	--------	----------	--------------------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	(%)	报表		于冲减少 数股东损 益的金额	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 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 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宁波市 政工程 建设集 团股份 有限公 司	控股子 公司	浙江 宁波	城市建 设工程 施工	300,000,000.0 0	实业投资；城市建 设工程施工及其 他建筑工程施工， 园林工程、公路工 程、环保工程施 工；压力管道安 装；沥青制品、水 泥预制件加工；建 设工程监理。	285,000,000.00		95.00	100.00	是			
宁波冶 金勘察 设计研 究股份 有限公 司	控股子 公司	浙江 宁波	勘察设 计	22,000,000.00	一般经营项目：测 绘，工程地质和水 文地质勘察，岩土 工程；地基基础检 测；地质灾害危险 性评估，地质灾害 治理工程设计、勘 察、施工；钻探机 械配件、工具的加 工、批发、零售。 许可经营项目：普 通货物道路运输 （在许可证有效 期内经营）。	81,662,900.00		85.00	85.00	是	14,014,000.19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无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购买日
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93,426,667.96	-2,572,651.28	2014年3月31日
芜湖宁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18,086,137.85		2014年6月30日

注 1: 2014 年 2 月 28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2014 年 3 月, 公司与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原部分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受让该公司 85% 股权, 交易总金额为 8166.29 万元人民币, 交易完成后, 公司实现控制, 将 2014 年 3 月 31 日确定为合并日。

注 2: 2014 年 4 月 11 日, 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全资子公司芜湖宁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截至 2014 年 7 月 17 日, 公司已全额缴清出资额。

注 3: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部分股东 42% 股权, 股权转让手续全部完毕后,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80% 股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与交易对方已办理完毕控制权交割手续, 公司将 2014 年 6 月 30 日确定为合并日。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四)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五)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合并日对被投资单位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算
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2,416,177.90	根据合并日对被投资单位的合并成本小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算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957,371.70	/	/	729,707.60
人民币	/	/	957,371.70	/	/	729,707.60
银行存款:	/	/	929,300,021.15	/	/	739,724,918.77
人民币	/	/	929,300,021.15	/	/	739,724,918.77
其他货币资金:	/	/	123,427,714.78	/	/	123,283,507.18
人民币	/	/	123,427,714.78	/	/	123,283,507.18
合计	/	/	1,053,685,107.63	/	/	863,738,133.55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注:截止2014年6月30日,银行存款中3个月以上的法院冻结款为152,300,000.00元。

(2)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函保证金	19,411,766.83	26,084,590.79
信用证存款		3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8,533,962.53	94,259,898.70
质押存款		
外埠存款	208,773.47	1,276,910.39
民工保证金专项存款	1,018,244.26	1,016,265.25
信用卡存款	254,967.69	295,842.05
定期存款	4,000,000.00	
合计	123,427,714.78	123,283,507.18

注：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到期日为 3 个月以上的其他货币资金为 53,492,217.17 元。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279,631.00	6,574,623.00
商业承兑汇票		1,106,970.69
合计	11,279,631.00	7,681,593.69

2、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金额最大前五项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4	2014-7-24	1,500,000.00
宁波世纪恒通贸易有限公司	2014-6-12	2014-12-12	1,000,000.00
浙江新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2014-5-28	2014-11-28	500,000.00
宁波余丰钢材有限公司	2014-6-04	2014-12-04	500,000.00
宁波余丰钢材有限公司	2014-6-04	2014-12-04	5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21,127.36	6.92	70,643,653.58	29.36	166,021,127.36	5.02	55,723,653.58	33.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组合)	3,213,808,360.41	92.42	160,015,465.88	4.98	3,119,301,014.05	94.29	145,763,588.08	4.67
组合 2(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3,213,808,360.41	92.42	160,015,465.88	4.98	3,119,301,014.05	94.29	145,763,588.08	4.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942,309.47	0.66	18,641,173.31	81.25	22,942,309.47	0.69	18,641,173.31	81.25
合计	3,477,371,797.24	/	249,300,236.77	/	3,308,264,450.88	/	220,128,358.97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宁波远望华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8,781,296.22	19,390,648.11	50.00	账龄较长，款项回收难度较大
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20,290,624.47	20,290,624.47	100.00	账龄较长，且因客户有效资产被重组导致其款项很难收回
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6,949,206.67	16,042,381.00	15.00	涉及诉讼，收款难度加大
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	74,600,000.00	14,920,000.00	20.00	涉及诉讼，收款周期延长
合计	240,621,127.36	70,643,653.58	/	/

注 1：本公司承建的宁波远望华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里仁花园项目，账龄已达 5 年以上，经过多次催收收效甚微，回收难度较大，经征询相关当事人意见并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可收回性在 50%左右，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按期末账面余额计提 50%减值准备。

注 2：本公司承建的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厂房、仓库、附属用房、办公楼等工程项目，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0,290,624.47 元。经征询相关当事人和企业法律顾问意见，由于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有效资产被他方重组等原因导致其偿债能力降低，使该笔应收款回收难度很大，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3：本公司承建的宁波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潘火片区、亿嘉公馆、亿嘉地坪等工程项目，因与客户产生法律纠纷，收款难度加大，经征询律师意见，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按期末账面余额计提 15%减值准备。

注 4：本公司承建的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金华世贸中心项目，因与客户发生诉讼纠纷，预计收款周期延长，收款难度加大，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按期末账面余额计提 20%减值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2,643,740,787.16	82.26	79,312,223.62	2,575,514,550.07	82.56	77,265,436.49
1 年以内小计	2,643,740,787.16	82.26	79,312,223.62	2,575,514,550.07	82.56	77,265,436.49
1 至 2 年	256,125,221.51	7.97	25,612,522.15	330,567,148.31	10.60	33,056,714.83
2 至 3 年	153,955,005.00	4.79	23,093,250.75	144,048,527.70	4.62	21,607,279.16
3 年以上	159,987,346.74	4.98	31,997,469.36	69,170,787.97	2.22	13,834,157.60
3 至 4 年	116,514,458.09	3.63	23,302,891.62	39,926,652.90	1.28	7,985,330.58
4 至 5 年	16,059,855.16	0.50	3,211,971.03	9,223,687.43	0.30	1,844,737.49
5 年以上	27,413,033.49	0.85	5,482,606.71	20,020,447.64	0.64	4,004,089.53
合计	3,213,808,360.41	100.00	160,015,465.88	3,119,301,014.05	100.00	145,763,588.08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金行大酒店有限公司	8,602,384.33	4,301,192.17	50.00	账龄较长,且多年未发生业务往来
山东菏泽热电公司	7,444,767.10	7,444,767.10	100.00	账龄较长,款项回收难度较大
重庆市黔江区环境保护工业公司	2,137,998.57	2,137,998.57	100.00	账龄已逾 5 年以上,多次催收未果,按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宁波创力建筑钢结构有限公司	1,795,642.74	1,795,642.74	100.00	5 年以上,无法收回
重庆长寿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3,820.94	1,403,820.94	100.00	账龄已逾 5 年以上,多次催收未果,按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重庆市铜梁县龙泽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817,813.13	817,813.13	100.00	账龄已逾 5 年以上,多次催收未果,按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宁波滨海学校等小额客户	739,882.66	739,882.66	100.00	账龄已逾 5 年以上,多次催讨未果,根据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2,942,309.47	18,641,117.31	/	/

注 1: 本公司承建金行大酒店项目, 因该项目合同已中止, 账面余额 8,602,384.33 元, 其账龄已逾 5 年, 公司一直未能结算, 经多次催收收效甚微, 预计款项回收难度很大, 经征询公司律师意见, 对该项工程款计提 50%减值准备;

注 2: 本公司承建山东菏泽热电有限公司项目, 账面余额 7,444,767.10 元, 因其账龄已逾 5 年, 且多年未发生业务往来, 公司经多

次催收收效甚微，预计款项收回难度很大，公司对该项工程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注3：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重庆市黔江区环境保护工业公司项目，账面余额2,137,998.57元，因账龄已逾5年以上，公司经多次催收未果，预计款项收回单独很大，公司对该项工程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注4：本公司承建骆驼创力项目，账面余额为1,795,642.74元，法院判决宁波创力建筑钢结构有限公司应支付工程款1,324,833.70元，因未能掌握其有效的财产线索，且该款项账龄已超过5年，预计款项执行难度很大，公司对该项应收工程款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5：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重庆长寿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账面余额1,403,820.94元，因账龄已逾5年，公司经多次催收未果，预计款项收回难度很大，公司对该项工程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注6：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重庆市铜梁县龙泽水务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账面余额817,813.13元，因账龄已逾5年，公司经多次催收未果，预计款项收回难度很大，公司对该项工程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注7：本公司承建宁波滨海学校等单位项目，因账龄已逾5年，公司经多次催收未果，预计款项收回难度很大，公司对该项工程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建安实业公司	质保金	25,468.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25,468.00	/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德和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161,516,900.00	1-2年	4.64
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10,602,280.37	1-2年	3.18
宁波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06,949,206.67	1-3年	3.08
芜湖达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91,214,089.29	1-2年	2.62
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74,600,000.00	1-3年	2.15
合计	/	544,882,476.33	/	15.67

4、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海盐建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75,312.94	0.02
杭州瑞鼎大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40,000.00	0.03
建德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929,342.00	0.31
宁波广天建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4,500.00	0.01
宁波远望华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6,975,346.26	0.20
宁波远望华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8,781,296.22	1.12
衢州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4,680,000.00	0.42
余姚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400,000.00	0.04
合计	/	74,995,797.42	2.15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组合)	882,813,925.99	88.19	66,312,740.58	7.51	713,133,882.28	83.01	62,895,903.28	8.82
组合 2 (其他组合)	102,324,197.93	10.23			130,353,262.06	15.17		-
组合小计	985,138,123.92	98.42	66,312,740.58	6.73	843,487,144.34	98.18	62,895,903.28	7.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5,848,138.71	1.58	15,848,138.71	100.00	15,648,138.71	1.82	15,648,138.71	100.00
合计	1,000,986,262.63	/	82,160,879.29	/	859,135,283.05	/	78,544,041.99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	551,796,021.07	62.51	16,553,880.62	349,934,593.96	49.07	10,498,037.84
1年以内小计	551,796,021.07	62.51	16,553,880.62	349,934,593.96	49.07	10,498,037.84
1至2年	136,509,919.38	15.46	13,650,991.94	166,713,868.96	23.38	16,671,386.90
2至3年	55,874,581.91	6.33	8,381,187.29	71,412,106.47	10.01	10,711,815.97
3年以上	138,633,403.63	15.70	27,726,680.73	125,073,312.89	17.54	25,014,662.57
3至4年	67,881,830.58	7.69	13,576,366.12	75,797,073.32	10.63	15,159,414.66
4至5年	43,906,921.67	4.97	8,781,384.33	18,370,475.01	2.58	3,674,095.00
5年以上	26,844,651.38	3.04	5,368,930.28	30,905,764.56	4.33	6,181,152.91
合计	882,813,925.99	100.00	66,312,740.58	713,133,882.28	100.00	62,895,903.28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用金	2,811,454.63	
投标押金	99,512,743.30	
合计	102,324,197.9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客户处于清算状态，款项预计难以收回
上海东兴置业有限公司	2,900,000.00	2,900,000.00	100.00	客户资产已被清算，款项难以收回
上海晓磊设备出租	2,777,026.00	2,777,026.00	100.00	客户无可执行有效

公司（福瑞大厦项目）				财产，款项很难执行到位
周鹏程	2,200,952.25	2,200,952.25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收回难度大
合肥市一环路综合畅通工程 C 标段其他应收款	1,911,426.00	1,911,426.00	100.00	该项目已与发包方解除施工合同，账龄 5 年以上，多次催收未果，按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华信世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涉嫌欺诈，收回难度很大
佳木斯华力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收回难度大
金重有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收回难度大
宁波市外经贸局等小额客户（合并部分，含子公司）	458,734.46	458,734.46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收回难度大
合计	15,848,138.71	15,848,138.71	/	/

注 1：本公司应收宁波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3,500,000.00 元，账龄已逾 5 年以上，该公司目前处于清算状态，预计无可执行的财产，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2：本公司应收上海东兴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2,900,000.00 元，现因上海东兴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统一清算拍卖，经征询企业法律顾问意见，该公司债权人众多，且实际债务履行能力较差，预计该款项很难收回，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3：本公司应收上海福瑞大厦项目法院执行款 2,777,026.00 元，现因上海福瑞大厦项目组经办人员与上海晓磊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涉嫌共同诈骗本公司财产，2010 年 7 月已被公安机关立案，经征询公司法律顾问意见，预计该款项很可能难以收回，本公司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4：本公司应收周鹏程往来款 2,200,952.25 元，因账龄已逾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5：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合肥市一环路综合畅通工程 C 标段项目，应收履约保证金 1,911,426.00 元，因该项目已与发包方解除施工合同，账龄 5 年以上，多次催收未果，按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6：本公司原应收中国华信集团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元，因其涉嫌欺诈，经经办律师调查，该客户已无可执行有效资产，预计款项收回难度很大，原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13 年公司进行账务清理，以应付款项抵减收回 500,000.00 元，余下 1,50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7：公司应收佳木斯华力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400,000.00 元，因其账龄已逾 5 年以上，预计收款难度较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8：本公司应收金重有往来款 200,000.00 元，因账龄已逾 5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9：本公司应收宁波市外经贸局等账龄已逾 5 年的小额款项合计 458,734.46 元实际难以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华银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40,000.00	1 年以内	3.52
宁波光和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00,000.00	1 年以内	3.05
株洲新芦淞玉城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0	1 年以内	3.00
常熟市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开发区分公司	非关联方	26,808,954.95	1 年以内	2.68
余姚市滨海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60,000.00	1-2 年	2.41
合计	/	146,708,954.95	/	14.66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92,738,621.50	70.86	385,655,325.84	72.03
1 至 2 年	121,649,850.18	21.95	106,437,599.36	19.88
2 至 3 年	23,504,844.00	4.24	20,458,017.81	3.82
3 年以上	16,333,290.35	2.94	22,890,268.39	4.27
合计	554,226,606.03	100.00	535,441,211.4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宁波天久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75,013,026.73	1 年以内	预付劳务费尚未结算
江西省欧雄劳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66,794,332.91	1 年以内	预付劳务费尚未结算
浙江中艺建设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供应商	36,856,730.80	1 年以内	预付分包款尚未结算
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32,326,999.99	1 年以内	预付分包工程款未结算
浙江广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27,179,343.58	1 年以内	预付劳务费尚未结算

合计	/	238,170,434.01	/	/
----	---	----------------	---	---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6,968,435.71		266,968,435.71	224,339,929.80		224,339,929.80
低值易耗品	1,234,604.00		1,234,604.00	1,109,457.16		1,109,457.16
库存商品	67,815,184.62		67,815,184.62	53,840,067.02		53,840,067.02
周转材料	41,727,875.02		41,727,875.02	43,215,711.31		43,215,711.31
在产品	177,217,093.07		177,217,093.07	146,207,025.90		146,207,025.90
工程施工(已完工尚未结算款净额)	2,204,062,399.33	22,877,081.75	2,181,185,317.58	1,933,760,727.97	9,254,443.71	1,924,506,284.26
合计	2,759,025,591.75	22,877,081.75	2,736,148,510.00	2,402,472,919.16	9,254,443.71	2,393,218,475.4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工程施工	9,254,443.71	13,622,638.04			22,877,081.75
合计	9,254,443.71	13,622,638.04			22,877,081.75

注：本公司承建的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金华世贸中心项目工程已完工，因工程款纠纷，本公司已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征询项目组及律师意见，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计提 13,622,638.04 元存货-工程施工合同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工程施工	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	----------------	--	--

(七)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中海信托股份公司 2013 兴业金盈宝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6,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八)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数	期初数
BT 项目应收利息	11,807,205.95	
合计	11,807,205.95	

注：长期应收款为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T 项目计算的垫资利息。

(九)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一、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9.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联营企业

注：2014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与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组建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实际缴纳出资额 2,450.00 万元，持股比例 49%。

(十)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宁波广天日月广告企划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0.00	20.00	
北京韬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4.68	4.68	
宁波设联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15.00	15.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3,800,000.00	4,635,888.83	-4,635,888.83				2,965,801.64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4,500,000.00	24,500,000.00				49.00	49.00	

注：1、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38%股权，公司对其按权益法核算。2014 年，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又收购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42%股权，股权转让手续全部完毕后，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80%股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已办理完毕控制权交接手续，公司自 2014 年 6 月 30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14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与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组建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实际缴纳出资额 2,450.00 万元，持股比例 49%。

3、宁波设联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系公司本期新收购的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投资，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对其投资额为 30 万元，持股比例 15%。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65,754,141.15	122,953,746.50		12,666,449.11	776,041,438.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7,952,182.42	57,078,274.28		9,192,497.00	355,837,959.70
施工机械	153,924,029.39	19,523,645.40		68,300.00	173,379,374.79
生产设备	56,149,902.29	9,601,274.93		125,073.50	65,626,103.72
仪器及试验设备	7,201,552.38	12,333,168.40		14,350.00	19,520,370.78
运输工具	109,164,180.14	15,917,952.74		2,976,699.00	122,105,433.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362,294.53	8,499,430.75		289,529.61	39,572,195.67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6,609,029.83	34,586,270.01	25,317,680.29	7,351,819.33	229,161,160.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195,561.93	5,600,882.15	4,230,708.34	4,411,298.97	29,615,853.45
施工机械	63,080,526.31	7,558,891.53	7,502,798.90	41,895.75	78,100,320.99
生产设备	8,252,847.35	1,069,956.89	3,072,088.10	117,482.11	12,277,410.23
仪器及试验设备	3,352,519.24	6,114,595.14	527,456.98	13,632.50	9,980,938.86
运输设备	62,459,625.47	7,949,678.75	6,802,622.39	2,698,063.11	74,513,863.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267,949.53	6,292,265.55	3,182,005.58	69,446.89	24,672,773.7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施工机械		/		/	
生产设备		/		/	
仪器及试验设备					
运输工具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施工机械		/		/	
生产设备					
仪器及试验设备					
运输工具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89,145,111.32	/		/	546,880,277.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3,756,620.49	/		/	326,222,106.25

施工机械	90,843,503.08	/	/	95,279,053.80
生产设备	47,897,054.94	/	/	53,348,693.49
仪器及试验设备	3,849,033.14	/	/	9,539,431.92
运输设备	46,704,554.67	/	/	47,591,570.3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6,094,345.00	/	/	14,899,421.90

注 1：本期折旧额：25,317,680.29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966,222.00 元。

注 2：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2,953,746.50 元包含本期因新收购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增加而新增的 97,646,368.31 元。

注 3：本期新增的累计折旧 34,586,270.01 元系本期因新收购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增加而新增的累计折旧。

2、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170,000.00

注：本期经营租赁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情况之 2、关联方租赁情况。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宁波建工广天构件厂房				11,686.32		11,686.32
江北搅拌楼	1,422,122.65		1,422,122.65			
石碶搅拌楼	600,000.00		600,000.00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姚江分公司船舶筒仓				558,343.73		558,343.73
宁波建乐建筑装饰有限公司首善路	23,565.00		23,565.00			

宁波建工钢 构有限公司 厂房	200,000.00		200,000.00		
宁波市政子 公司搅拌楼 工程				12,000.00	12,000.00
合计	2,245,687.65		2,245,687.65	582,030.05	582,030.05

(十三)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4,812,960.60	76,551,792.29	8,807,528.98	302,557,223.91
土地使用权	207,493,585.97	72,673,097.71	8,803,928.98	271,362,754.70
专利技术	11,431,700.00	170,881.14	3,600.00	11,598,981.14
专有技术	12,600,300.00			12,600,300.00
软件	3,287,374.63	3,707,813.44		6,995,188.07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911,920.50	9,706,226.10	1,955,897.03	28,662,249.57
土地使用权	16,617,016.12	7,383,588.54	1,952,297.03	22,048,307.63
专利技术	1,143,170.04	868,258.86	3,600.00	2,007,828.90
专有技术	1,260,030.00	571,585.02		1,831,615.02
软件	1,891,704.34	882,793.68		2,774,498.0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3,901,040.10	66,845,566.19	6,851,631.95	273,894,974.34
土地使用权	190,876,569.85	65,289,509.17	6,851,631.95	249,314,447.07
专利技术	10,288,529.96	-697,377.72		9,591,152.24
专有技术	11,340,270.00	-571,585.02		10,768,684.98
软件	1,395,670.29	2,825,019.76		4,220,690.0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土地使用权				-
专利技术				-
专有技术				-
软件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3,901,040.10	66,845,566.19	6,851,631.95	273,894,974.34

土地使用权	190,876,569.85	65,289,509.17	6,851,631.95	249,314,447.07
专利技术	10,288,529.96	-697,377.72		9,591,152.24
专有技术	11,340,270.00	-571,585.02		10,768,684.98
软件	1,395,670.29	2,825,019.76		4,220,690.05

本期摊销额：4,092,863.51 元。

无形资产的说明：

注 1：本期增加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76,551,792.29 元包含本期因新收购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增加而新增的 23,402,117.15 元。

注 2：本期增加的累计摊销 9,706,226.10 元包含本期因新收购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增加而新增的 5,613,362.59 元。

注 3：本期增加的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66,845,566.19 元包含本期因新收购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增加而新增的 17,788,754.56 元。

(十四) 商誉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608,796.03			155,608,796.03	
合计	155,608,796.03			155,608,796.03	

注 1：2012 年 12 月，根据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57 号《关于核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股东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等 10 家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6,194 万股及支付 8,076.432 万元现金购买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合并日，并以合并日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合并日对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55,608,796.03 元确认为商誉。

注 2：本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企业信息平台	602,731.20	61,282.00	614,440.51		49,572.69	
办公楼装修费	3,063,651.95	1,372,312.00	537,538.20		3,898,425.75	
合计	3,666,383.15	1,433,594.00	1,151,978.71		3,947,998.44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360,757.06	76,314,491.90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小计	88,360,757.06	76,314,49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小计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95,169.55	2,668,877.11
可抵扣亏损		
合计	895,169.55	2,668,877.11

注：因东北分公司、设计分公司、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按核定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没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330,565,946.51
存货减值准备	22,877,081.75
小计	353,443,028.26

(十七)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98,672,400.96	32,814,183.10		25,468.00	331,461,116.06
二、存货跌价准备	9,254,443.71	13,622,638.04			22,877,081.7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307,926,844.67	46,436,821.14		25,468.00	354,338,197.81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注：本期增加的坏账准备 32,814,183.10 元包含本期因新收购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增加而新增的 845,923.25 元。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临时设施	9,327,141.19	9,005,077.74
对宁波建乐东城木业有限公司债权性投资（注）	2,280,000.00	5,880,000.00
合计	11,607,141.19	14,885,07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注：本期子公司宁波建乐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对宁波建乐东城木业有限公司债权性投资因转让而收回 3,600,000.00 元。

（十九）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806,900,000.00	1,276,800,000.00
抵押借款	187,000,000.00	131,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16,250,000.00	122,250,000.00
质押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定向保理借款	20,000,000.00	
信托借款	235,000,00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4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505,150,000.00	1,660,0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余额为 1,806,900,000.00 元，具体借款及担保信息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担保人
1	建设银行宁波分行	230,00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浙商银行宁波分行	10,00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银行宁波江东支行	100,00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工商银行宁波兴宁支行	191,00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60,00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建设银行宁波分行	50,00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4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8	交通银行宁波分行	179,50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宁波银行	3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0	广发银行宁波分行	1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1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2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2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25,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3	交通银行宁波北江支行	45,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4	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2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1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6	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1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7	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5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8	建设银行段塘支行	7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9	建设银行第一支行	6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	兴业银行镇海支行	5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1	工商银行宁波兴宁支行	90,1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2	招商银行宁波钱湖支行	10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3	中信银行宁波分行	175,000,000.00	宁波东兴沥青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24	中信银行宁波分行	30,00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善波
25	中信银行宁波分行	49,8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王善波
26	浦发银行西门支行	40,00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	杭州银行宁波分行	15,500,000.00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806,900,000.00	

注 2：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抵押借款余额为 187,000,000.00 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价值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105,000,000.00	宁波市鄞州区瞻岐镇江卫盐场土地，面积 59670 m ² （抵押人为：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	4009 万元
			宁波市江北区倪家堰 187 号房产及土地 11798.62 m ² 建筑面积、52537 m ² 土地面积（抵押人为：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2218 万元
2	交通银行宁波分行江北支行	10,000,000.00	宁波象山高塘岛乡房屋产权及土地，权证编号：象国用 2012 第 03396 号，面积 92710 m ² ；象房权证高塘岛乡第 2012-060003 号，建筑面积 6951 m ²	1650 万元
3	兴业银行宁波分行	30,000,000.00	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星光村房地产，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317903、201317906、201317910 号，建筑面积 12114.13 m ² ；甬鄞国用（2013）第 19-05021 号土地面积 46661.4 m ²	8800 万元
4	浦发银行西门支行	15,000,000.00	抵押物：江北区压塞堰梅林地块：甬国用 2011 字第 1861 号，抵押土地面积：10,655.00 m ² ；江北区压塞堰地块：甬国用 2001 字第 1932 号，抵押土地面积：8,236.80 m ²	2266 万元
		20,000,000.00	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李花桥村 0329 栋、0328 栋、0330 栋、0331 栋、0332 栋、0334 栋、0335 栋，建筑物权证：鄞房权证钟字第 200727666 号、鄞房权证钟字第 200727667 号，	2865 万元

			建筑面积：4,121.28 m ² ；土地：甬鄞国用 2008 第 14-00004 号，面积：21,770.30 m ²	
5	宁波银行灵桥支行	7,000,000.00	江东区贺丞路 253 号工业用地面积 3140 平方(抵押人：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江东区贺丞路 238 号面积 4652.9 平方(抵押人：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257 万元
合 计		187,000,000.00	—	—

注 3：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抵押+保证借款余额为 116,250,000.00 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价值
1	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15,000,000.00	以公司所属甬仑字第 2002009035 号、甬仑字第 2002005986 号、甬仑字第 2002009527 号、宁开国用 2002 字第 5287 号、宁开国用 2002 字第 4210 号和宁开国用 2003 字第 735 号抵押，并由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张文京提供保证	500 万元
2	浦发银行西门支行	8,000,000.00	以公司所属江北区压塞堰梅林地块：甬国用 2001 字第 1861 号，抵押土地面积：10,655.00 m ² ；江北区压塞堰地块：甬国用 2001 字第 1932 号，抵押土地面积：8,236.80 m ² 抵押，并由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2266 万元
		22,000,000.00	以公司所属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李花桥村 0329 栋、0328 栋、0330 栋、0331 栋、0332 栋、0334 栋、0335 栋，建筑物权证：鄞房权证钟字第 200727666 号、鄞房权证钟字第 200727667 号，建筑面积：4,121.28 m ² ；土地：甬鄞国用 2008 第 14-00004 号，面积：21,770.30 m ² 抵押，并由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2865 万元
3	建设银行段塘支行	20,000,000.00	以公司所属房产（甬北镇自字第 0648 号，建筑面积 1036.16 m ² ；甬北镇自字第 0647 号，建筑面积 249.35 m ² ）、土地（甬国用 2010 第 0501974 号，面积 4353 m ² ；甬国用 2010 第 0501985 号，面积 1372 m ² ）抵押，并由浙江广天建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不超过 7000 万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庄市支行	12,000,000.00	以宁波市建乐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所属房地产抵押，并由自然人何德明提供担保	1733 万元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庄市支行	39,250,000.00	1、以宁波金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属庄市街道工业 B 区同德路 28 号（土地面积 34802 m ² ，土地使用权类型及证号：出让甬国用 2009 第 0607156 号）抵押	4106 万元
			2、以宁波金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属庄市街道同德路 28 号 1 幢（建筑面积 19820.17 m ² ，房产证号：甬房权证镇路字第 2009010554 号）抵押	5177 万元
			3、以宁波金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属庄市街道同德路 28 号 2 幢（建筑面积 7415.93 m ² ，房产证号：甬房权证镇路字第 2009010555 号）抵押	1907 万元
			4、以宁波金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属庄市街道同德路 28 号 3 幢（建筑面积 3054.4 m ² ，房产证号：甬房权证镇路字第 2009010556 号）抵押	798 万元

		5、以宁波金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属庄市街道同德路 28 号 4 幢、5 幢、6 幢（建筑面积 2803.02 m ² ，房产证号：甬房权证镇路字第 2013007199-201 号）抵押	732 万元
		6、除上述抵押外，另由何明德提供担保	
合计	116,250,000.00		

注 4：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信托借款余额为 140,000,000.00 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1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	交通银行信托	4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二十) 应付票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00	6,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31,325,752.48	333,611,157.95
国内信用证		10,000,000.00
合计	391,325,752.48	350,111,157.95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391,325,752.48 元。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531,602,670.19	1,771,875,013.09
1 至 2 年	394,377,016.48	460,681,047.73
2 至 3 年	77,547,909.58	79,659,303.31
3 年以上	124,843,565.62	138,162,379.35
合计	2,128,371,161.87	2,450,377,743.48

(二十二)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预收工程款	949,981,766.14	840,336,680.69
工程结算-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25,336,899.81	66,763,940.20
合计	975,318,665.95	907,100,620.89

2、预收工程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38,287,370.55	88.24	748,233,355.55	89.03
1 至 2 年	66,676,659.06	7.02	62,100,243.11	7.39
2 至 3 年	20,735,467.94	2.18	13,993,584.61	1.67
3 年以上	24,282,268.59	2.56	16,009,497.42	1.91
合计	949,981,766.14	100.00	840,336,680.69	100.00

3、工程结算-已结算尚未完工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合同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	3,239,761,525.18	877,362,656.42
减：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	3,028,529,025.05	763,771,284.25
减：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	185,895,600.32	46,827,431.97
工程结算-已结算尚未完工款净额	25,336,899.81	66,763,940.20

4、2014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备注
解放军三〇七医院	客户	85,887,968.64	1 年以内	预收工程款
宁波市鄞州下应东南片拆迁有限公司	客户	38,140,772.02	1 年以内	预收工程款
成都致诚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34,820,500.00	1 年以内	预收工程款
宁波市国际贸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32,588,968.21	1 年以内	预收工程款
江北区湾头安置房建设管理办公室建设资金专户	客户	28,695,726.89	1 年以内	预收工程款
合计	—	220,133,935.76	—	—

(二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92,496.41	115,127,834.80	137,920,331.21	

二、职工福利费		6,464,665.95	6,464,665.95	
三、社会保险费	183,372.70	20,073,603.39	19,508,670.04	748,306.05
四、住房公积金	201,181.80	6,106,651.80	5,835,607.60	472,22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费	330,718.23	2,201,440.18	1,825,077.74	707,080.67
六、其他		332,024.00	332,024.00	
合计	23,507,769.14	150,306,220.12	171,886,376.54	1,927,612.72

注：期末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709,149.25	1,913,879.65
营业税	124,814,043.70	125,057,894.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62,048.33	11,437,166.24
企业所得税	34,791,174.78	60,510,842.53
个人所得税	2,157,236.95	3,833,710.17
教育费附加	4,756,808.93	4,767,169.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36,646.01	1,718,349.02
水利基金	4,339,906.34	4,187,216.78
其他	58,399.71	169,938.48
合计	184,625,414.00	213,596,166.96

(二十五) 应付利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长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98,977.78	1,646,730.56
合计	1,498,977.78	1,646,730.56

应付利息说明：

因银行计算利息仅到6月21日，公司按权责发生制计提2014年6月21日至30日借款利息。

(二十六) 应付股利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三名自然人股东	48,000.00	48,000.00	
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六名自然人股东	989,545.89	989,545.89	
合计	1,037,545.89	1,037,545.89	/

(二十七)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90,865,671.75	542,864,603.74
1 至 2 年	201,294,981.72	154,483,264.71
2 至 3 年	54,171,707.89	48,569,570.17
3 年以上	125,836,645.59	163,425,093.25
合计	1,172,169,006.95	909,342,531.87

2、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0,871.53	1,490,871.53
合计	490,871.53	1,490,871.53

3、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	金额	账龄	占余额的比例（%）
宁波市江东区东郊街道宁江股份经济合作社	42,232,123.41	3-4 年	3.60
谢继抗	28,962,686.50		2.47
其中：	3,000,000.00	1 年以内	0.26
	25,962,686.50	1-2 年	2.21

宁波宁兴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8,590,000.00		2.44
其中:	13,590,000.00	1年以内	1.16
	15,000,000.00	1-2年	1.28
何连钢	19,592,902.02		1.67
其中:	8,400,000.00	1年以内	0.72
	11,192,902.02	1-2年	0.95
宁波阿鲁亚德胜隔离开关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3年	1.54
合计	137,377,711.93		11.72

4、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宁波华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1,0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宁波市江东区东郊街道宁江股份经济合作社	42,232,123.41	3-4年	履约保证金
宁波晟业建设有限公司	24,160,000.00	1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谢继抗	28,962,686.50	1-2年	往来款
宁波宁兴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8,590,000.00	1-2年	往来款
合计	184,944,809.91	—	

(二十八)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2012年9月13日	2014年9月12日	人民币	6.15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	/	/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由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二十九)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交通银行宁波药行街支行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9月30日	人民币	7.04		45,000,000.00		
交通银行宁波药行街支行	2014年5月28日	2016年9月30日	人民币	7.0725		15,000,000.00		
合计	/	/	/	/	/	60,000,000.00	/	

(三十)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专项应付款	2,455,000.00			2,455,000.00	
合计	2,455,000.00			2,455,000.00	/

专项应付款说明：

专项应付款中，100 万元系本公司收到的由宁波市财政局根据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总部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下发的甬财政工【2012】1378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宁波市优势总部企业激励资金的通知》拨付本公司专款专用的激励资金；100 万元系本公司收到的由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总部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下发的甬财政工【2013】1543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宁波市优势总部企业激励资金的通知》拨付本公司专款专用的激励资金；45.50 万元系本公司所属于子公司宁波建工钢结构有限公司收到的由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与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联合下发鄞经信【2013】26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度技改项目（第二、三批）等补助资金的通知》拨付的专项技改资金。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宁波市政新典路土地房屋拆迁补偿款	30,507,865.40	
合计	30,507,865.4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典路土地房屋拆迁，收到拆迁补偿款 41,825,944.00 元，用于弥补已发生的土地房屋清理损失后，剩余 30,507,865.40 元转入递延收益，在宁波市政新购置的土地使用寿命内进行摊销。

(三十二) 股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6,060,247.00				-25,440,000.00	-25,440,000.00	350,620,247.00
国有法人持股	8,400,000.00				-8,400,000.00	-8,400,000.00	
其他内资持股	367,660,247.00				-17,040,000.00	-17,040,000.00	350,620,247.00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79,728,247.00				-9,240,000.00	-9,240,000.00	270,488,247.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7,932,000.00				-7,800,000.00	-7,800,000.00	80,132,000.00

二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1,979,753.00				25,440,000.00	25,440,000.00	137,419,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979,753.00				25,440,000.00	25,440,000.00	137,419,753.00
三、	股份总数	488,040,000.00						488,040,000.00

(三十三)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03,233.12	130,799,332.80	128,111,918.94	3,590,646.98
合计	903,233.12	130,799,332.80	128,111,918.94	3,590,646.98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的通知，根据财政部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通知【财会〔2009〕8号】的规定，高危行业企业按照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2014年1-6月公司根据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130,799,332.80元，已使用128,111,918.94元。

(三十四) 资本公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8,748,243.22			1,008,748,243.2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008,748,243.22			1,008,748,243.22

(三十五) 盈余公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4,349,872.81			54,349,872.8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4,349,872.81			54,349,872.81

(三十六)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11,765,968.72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11,765,968.7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404,828.0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3,206,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0,964,796.77	/

(三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166,207,943.31	6,054,695,143.57
其他业务收入	9,188,156.57	9,186,792.84
营业成本	5,586,180,617.86	5,533,994,406.9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屋建筑和土木工程	3,887,927,913.44	3,544,624,750.79	3,632,766,957.12	3,358,198,820.37
建筑安装工程	397,677,646.50	359,489,963.07	600,806,337.88	538,415,829.22
建筑装饰工程	394,457,827.42	370,785,339.88	457,119,894.85	413,549,853.18
市政公用工程	949,486,268.75	861,847,912.73	1,005,273,604.10	913,393,740.71
建材物资销售	503,729,980.14	417,917,731.58	331,158,564.77	282,467,702.77

其他	32,928,307.06	23,776,297.01	27,569,784.85	24,760,108.92
合计	6,166,207,943.31	5,578,441,995.06	6,054,695,143.57	5,530,786,055.1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宁波市	4,863,478,998.26	4,375,280,654.12	4,530,561,930.07	4,136,523,604.79
浙江省（宁波除外）	603,138,090.84	555,441,263.40	667,481,735.76	599,370,077.69
浙江省外	699,590,854.21	647,720,077.54	856,651,477.74	794,892,372.69
合计	6,166,207,943.31	5,578,441,995.06	6,054,695,143.57	5,530,786,055.17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宁波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	141,488,437.57	2.29
鄞州区高桥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办公室	125,510,000.00	2.03
太古冷链物流（宁波）有限公司	93,341,583.75	1.51
宁波宁兴中基置业有限公司	85,700,000.00	1.39
宁波市鄞州下应东南片拆迁有限公司	84,681,594.50	1.37
合计	530,721,615.82	8.59

(三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68,745,992.73	167,661,125.78	营业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55,432.37	13,082,954.91	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9,687,656.22	9,572,939.62	流转税额
水利基金	5,800,095.28		营业收入
合计	197,389,176.60	190,317,020.31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本公司原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水利厅[94]浙财农 13 号文《关于水利建设专项资金征集和使用管理办法实施意见的通知》的规定，在编制 2013 年半年报时，将水利基金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科目核算，后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浙政办发[2011]83 号文《关于印发浙江省地方水利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及浙财综[2012]130 号文《关于印发浙江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征收和减免管理办法的通知》的相关精神，在 2013 年年报编制时，将水利基金一并转入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故上年同期水利基金发生额为 0。

(三十九)销售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装卸运输费	3,349,041.10	3,429,396.17
销售人员工资	480,288.50	423,859.00
业务经费	1,293.00	149,601.00
折旧费	470.82	622.10
修理费	-	7,951.00
其他	33,560.88	248,834.24
合计	3,864,654.30	4,260,263.51

(四十)管理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2,376,419.70	57,058,814.33
福利费	7,350,693.71	7,011,116.45
住房公积金	4,209,050.90	3,888,375.52
工会经费	1,570,460.46	1,360,362.96
职工教育经费	920,537.41	737,426.20
劳动保险费	15,868,237.64	12,510,841.13
办公费用	9,773,996.29	7,925,118.40
差旅费	5,734,927.18	4,767,105.71
物业租赁及水电费	3,088,898.66	2,148,277.59
诉讼费	5,561,377.44	660,834.50
保险费	745,267.80	641,890.71
修理费	2,734,424.82	1,279,908.56
中介咨询费	2,689,955.84	2,437,652.25
业务招待费	10,025,113.00	10,370,548.99
折旧费	9,432,031.79	6,852,226.16
无形资产摊销	2,668,677.81	1,982,508.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2,469.97	325,666.87
低值易耗品摊销	613,821.71	136,392.88
税金	5,281,892.11	4,073,037.88
研发费	4,567,147.25	4,441,255.06

其他	1,718,155.06	3,212,261.79
合计	147,693,556.55	133,821,622.74

(四十一) 财务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850,572.12	56,196,049.31
减：利息收入	-10,043,167.38	-6,845,372.75
汇兑损失		7,710.15
减：汇兑收益	-716.85	
手续费支出	1,477,808.57	930,529.87
其他支出	287,199.95	
合计	63,571,696.41	50,288,916.58

(四十二)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8,736.44	1,325,538.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353.60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注 1、注 2）	1,210,916.63	
合计	1,989,653.07	1,341,891.92

注 1：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股份公司 2013 兴业金盈宝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4 年 3 月到期，获得投资收益 340,602.75 元。

注 2：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原持有 38% 股权，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对其原按权益法核算。本报告期内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的 42% 股权，新增后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80% 的股权。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控股权后改按成本法核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在合并日对原持有的股权按合并日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投资收益 870,313.88 元。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 原因
宁波东洲电力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731,607.05	
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778,736.44	593,931.27	
合计	778,736.44	1,325,538.32	/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1,968,259.85	14,360,071.0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622,638.0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5,590,897.89	14,360,071.06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42,403.17	46,529.72	46,529.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42,403.17	46,529.72	46,529.7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8,688,205.80	4,503,300.00	4,503,300.00
赔偿收入	13,000.00	67,334.74	67,334.7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确认的营业外收入	2,416,177.90		
其他	232,081.12	1,325,007.33	1,325,007.33
合计	21,791,867.99	5,942,171.79	5,942,171.79

注：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收购原联营企业上饶广天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42%的股权，在合并日付出的合并成本小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营业外收入 2,416,177.90 元。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财政补贴款	6,113,700.00	4,358,300.00	注 1-1/注 2-1
科技奖		115,000.00	注 2-2
宁波市政拆迁补偿款	11,318,078.60		注 1-2
技改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12,300.00		注 1-3
专利费	33,500.00		注 1-4
奖励费	513,000.00		注 1-5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减	574,439.20		注 1-6

免			
人才培养补贴款	23,188.00		注 1-7
其他		30,000.00	注 2-3
合计	18,688,205.80	4,503,300.00	/

营业外收入说明：

注 1：2014 年 1-6 月，政府补助为 18,688,205.80 元，其中：财政补贴款 6,113,700.00 元，拆迁补偿款 11,318,078.60 元，技改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12,300.00 元，专利费 33,500.00 元，奖励费 513,000.00 元，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减免 574,439.20 元，人才培养补贴款 23,188.00 元。

注 1-1：财政补贴款 6,113,700.00 元，其中：100,000.00 元系宁波市江东区科学技术局根据宁东科【2013】38 号文给予本公司的科技项目补助经费，100,000.00 元系本公司收到宁波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江东分局的推进和实施技术标准战略经费补助，3,579,700.00 元系本公司收到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政府白鹤街道办事处经济扶持政策兑现，400,000.00 元系本公司收到宁波市江东区财政局的企业技术创新团队专项资助资金，18,0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的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1,607,5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政府白鹤街道的 2013 年度江东区服务业发展资金补助，23,000.00 元系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浙江广天重工设备有限公司收到高塘乡人民政府的财政补助，177,500.00 元系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北区发改【2012】26 号文给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广天顺安运输有限公司的运力补助，108,000.00 元系本公司宁波市人民政府根据甬政办发【2014】4 号文给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建工广天构件有限公司的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

注 1-2：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因新典路 21 号土地房屋拆迁获得补偿款共计 4,182.59 万元，用于弥补已发生的土地房屋清理损失的部分确认为当期营业外收入，共计 11,318,078.60 元。

注 1-3：技改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12,300.00 元系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北区发改【2012】24 号文给予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技术改造补助款。

注 1-4：专利费 33,500.00 元，其中：15,5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白沙街道的专利补助，18,000.00 元系宁波市财政局根据甬财政教【2011】7 号文给予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的专利补助。

注 1-5：奖励费 513,000.00 元，其中：300,000.00 元系宁波市财政局根据甬财政发【2013】215 号文给予本公司的建筑业龙头企业奖励经费，52,000.00 元系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根据甬建发【2012】265 号文给予本公司的市级建筑业专项奖励资金，20,0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高桥镇政府的奖励款，1,0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江北区甬江街道办事处的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奖励，90,0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的甬江街道办事处经济工作会议奖励费，50,000.00 元系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根据鄞经信【2014】83 号文给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建工广天构件有限公司的 2013 年企业上台阶奖励

注 1-6：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减免 574,439.20 元，其中：514,411.55 元系宁波市江东地方税务局根据甬东地批【2014】0146 号文给予本公司的房产税减免，60,027.65 元系宁波市江东地方税务局根据甬东地批【2014】0147 号文给予本公司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

注 1-7：人才培养补贴款 23,188.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宁波市江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人才社保补贴。

注 2：2013 年 1-6 月，政府补助为 4,503,300.00 元，其中财政补贴款 4,358,300.00 元，科技奖 115,000.00 元，其他补助 30,000.00 元。

注 2-1：财政补贴款 4,358,300.00 元，其中：455,0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收到鄞州经济开发区管

委会 2012 年补助资金，20,000.00 元系本公司收到宁波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江东分局推进和实施技术标准战略经费补助，3,870,300.00 元系本公司收到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政府白鹤街道办事处经济扶持政策兑现，1,0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财政补助，4,0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财政补助，8,000.00 元系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浙江广天船舶配件有限公司收到高塘岛乡人民政府补助。

注 2-2：科技奖励补助 115,000.00 元系甬江街道根据北甬街委发【2013】5 号文给予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崇尚科技奖。

注 2-3：其他补助 30,000.00 元系宁波市江北区财政局根据北区建【2012】97 号文给予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的建筑业企业奖励资金。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334,916.00	97,770.53	11,334,916.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483,284.05	97,770.53	4,483,284.0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6,851,631.95		6,851,631.95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2,000.00	97,000.00	502,000.00
罚款支出	448,330.42	270,744.88	448,330.42
其他	34,347.47	281,315.39	34,347.47
水利基金（注）		5,926,153.49	
合计	12,319,593.89	6,672,984.29	12,319,593.89

营业外支出说明：

注 1：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主要为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新典路土地房屋拆迁形成。

注 2：水利基金参见本附注“七（三十八）”注释说明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6,864,045.77	43,011,389.2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046,265.16	-4,464,501.03
合计	44,817,780.61	38,546,888.18

(四十七)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92,404,828.05	96,494,718.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86,462,660.12	93,075,982.86
期初股份总数	S0	488,040,000.00	462,6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25,440,000.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报告期月份数	M0	6.00	6.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1.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488,040,000.00	466,84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0.1893	0.2067
基本每股收益(II)		0.1772	0.1994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92,404,828.05	96,494,718.55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86,462,660.12	93,075,982.86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88,040,000.00	466,84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I)		0.1893	0.2067
稀释每股收益(II)		0.1772	0.1994

(1)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暂收款和收回暂付款	517,627,111.08
收到补贴款	6,795,688.00
利息收入	10,043,167.38
收到专项补助款	
收到的赔偿款及其他收入	13,000.00
合计	534,478,966.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暂付款和支付暂收款	418,789,737.78
修理费	2,734,424.82
办公费	9,773,996.29
差旅费	5,734,927.18
咨询费	2,689,955.84
业务招待费	10,025,113.00
科技经费	4,567,147.25
经营费用	3,835,459.46
诉讼费	5,561,377.44
3个月以上其他货币资金和法院冻结款净变动	123,852,071.51
其他费用	9,614,496.85

合计	597,178,707.42
----	----------------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到的拆迁补偿款	41,825,944.00
合计	41,825,944.00

(四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749,646.83	98,903,826.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590,897.89	14,360,071.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317,680.29	21,633,885.76
无形资产摊销	4,092,863.51	3,744,647.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注1）	6,609,342.48	5,278,61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92,512.83	51,240.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137,820.60	56,196,049.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9,653.07	-1,341,89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46,265.16	-4,464,50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6,552,672.59	-119,132,066.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8,867,912.64	-60,011,794.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注2）	-166,073,520.73	-19,231,916.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139,259.76	-4,013,836.8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注 3）	847,892,890.46	1,044,240,047.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81,797,987.89	1,058,494,539.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094,902.57	-14,254,491.82

注 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金额中含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临时设施的摊销金额。

注 2：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中包含 3 个月以上其他货币资金和法院冻结款净变动。

注 3：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有 3 个月以上的银行存款（法院冻结款）152,300,000.00 元及到期日为 3 个月以上的其他货币资金 53,492,217.17 元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扣除。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7,689,256.29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61,878.80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427,377.49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81,875,609.50	
非流动资产	82,210,908.16	
流动负债	49,946,060.57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 现金	847,892,890.46	781,797,987.89
其中： 库存现金	957,371.70	729,707.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7,000,021.15	689,874,918.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9,935,497.61	91,193,361.5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7,892,890.46	781,797,987.89

注：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为到期日三个月以内的其他货币资金。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徐文卫	实业项目投资	50,966,000.00	39.0394	39.0394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07609-8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卢祥康	商品混凝土、管桩销售	31,980,000.00	60.69	60.69	75625528-1
宁波建乐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宁波	潘信强	建筑装潢	35,000,000.00	90	90	61025562-5
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宁波	徐文卫	建筑设计	3,000,000.00	86.67	86.67	14409899-1
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宁波	徐杉	起重设备安装、维修等	2,800,000.00	93.57	99.36	79304456-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高尚	建筑物资销售	10,000,000.00	100	100	14410781-9
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	浙江宁波	田秀刚	钢结构制作	150,000,000.00	100	100	57050825-2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王善波	城市建设工程施工	300,000,000.00	95	100	14408002-X
宁波冶金勘察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浙江宁波	张子江	测绘工程设计勘察施工	22,000,000.00	85	85	47008550-4
芜湖宁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安徽芜湖	吴文奎	房屋建筑安装施工总承包	1,000,000.00	100	100	56344671-9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宁波	李世松	建筑构件设计研发制造加工	100,000,000.00	49.00	49.00	联营企业	08479587-4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大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铜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14406419-3
浙江广天日月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79557929-7
宁波市建隆铜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71337256-8
宁波广天日月广告企划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67121287-2

宁波市民营企业贷款担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75627881-1
建德市广天三峰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70429196-9
浙江广天日月钙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79967117-0
浙江广天建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14407078-8
宁波新日月酒店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79303512-2
浙江广天日月严州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级子公司）	66230735-1
宁波广天建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55110214-2
余姚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56702415-0
余姚中景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78679973-0
建德市广天日月严州金属废品回收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69983681-2
宁波市日月宾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25410957-5
宁波市江北日月宾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承包经营
黄山市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75095988-6
海盐建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77439039-9
衢州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66918192-3
建德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66802141-8
杭州瑞鼎大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77925685-0
宁波和风细雨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57369420-6
宁波福兴昌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05382096-9
宁波远望华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61027812-2
黄山市东和物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二级子公司）	77739318-1
宁波远望华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三级子公司）	75888557-8
宁波广天赛克思液压有限公司	其他（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77232690-8
关岛祥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宁波经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14408564-8
宁波新日月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05827460-2

司		
宁波创新日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股东鲍林春控制	79602705-6
宁波唯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股东鲍林春控制	69139672-8
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孟文华控制	55796517-6
宁波市本源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受监事郁武铮控制）	66558233-2
宁波建乐东城木业有限公司	其他（子公司债权性投资企业）	05381260-0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商品劳务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宁波广天日月广告企划有限公司	企划费	市场价	73,390.00		48,500.00	
宁波建乐东城木业有限公司	采购建材物资	市场价	2,775,876.89	0.11	1,550,000.00	0.03
宁波市日月宾馆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服务	市场价	1,308,006.00	0.05	389,620.00	0.01
宁波新日月酒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	市场价	1,344,124.48	0.05	631,666.48	0.01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海盐建昌房地 地产有限公 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	47,470,000.0 0	0.94	1,447,655.00	0.02
宁波广天建 昌房地产有 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	3,755,000.00	0.07	1,540,000.00	0.03
宁波远望华 夏置业发展 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	8,600,047.17	0.17		
衢州广天建 昌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	21,726,915.0 8	0.43	5,581,042.23	0.09
余姚广天建 昌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设计	市场价	1,359,223.30	0.03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 类	租赁起始 日	租赁终止 日	租赁收益定 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 益
宁波建工股 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日 月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2014年1月 1日	2014年12 月31日	租赁合同	325,836.00
宁波建工股 份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建 昌房地产股 份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2014年1月 1日	2014年12 月31日	租赁合同	150,192.00
宁波建工股 份有限公司	余姚广天建 昌房地产有 限公司	房屋出租	2014年1月 1日	2014年12 月31日	租赁合同	150,192.00

(2)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宁波市民营企 业贷款担保有 限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三 分公司）	房屋租赁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 日	90,000.00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二 分公司）	房屋租赁	2014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 日	180,000.00
------------------------	--------------------------	------	-----------	-----------------	------------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母公司对本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40,000,000.00	2013-8-30	2016-8-29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14-2-20	2016-8-19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2014-3-31	2016-9-29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5,000,000.00	2013-9-5	2016-9-3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80,000,000.00	2013-10-28	2016-10-27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2012-9-13	2016-9-11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75,000,000.00	2014-1-17	2017-1-16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5-28	2017-5-27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6-16	2017-6-15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4,000,000.00	2014-3-21	2016-9-19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6,000,000.00	2014-4-28	2016-10-26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4-21	2017-4-19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4-9	2017-4-7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8-14	2016-8-7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1-19	2016-11-16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12-11	2016-12-9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31,000,000.00	2014-1-3	2017-1-1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1-16	2017-1-12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3-7	2017-3-4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4-9	2016-10-7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1-2	2016-7-1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1-28	2016-7-26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5,000,000.00	2013-10-28	2016-10-27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5,000,000.00	2013-11-8	2016-11-7	否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5,000,000.00	2013-9-10	2016-9-8	否
浙江广天日月	宁波建工股份有	25,000,000.00	2013-9-12	2016-9-10	否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限公司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1-20	2016-7-18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32,500,000.00	2014-4-8	2016-10-7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4-21	2016-10-20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7,000,000.00	2014-4-29	2016-10-28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5-26	2016-11-25	否
浙江广天日月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6-17	2016-12-16	否
合计		940,500,000.00			

(2) 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担保及子公司之间担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股 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11/8	2016/11/6	否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股 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3/11/12	2016/11/10	否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股 份有限公司	8,500,000.00	2013/11/21	2016/11/20	否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股 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3/12/10	2016/12/18	否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股 份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13/12/12	2016/12/10	否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股 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6/18	2016/12/17	否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股 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10/23	2016/10/21	否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浙江广天构件股 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12/25	2016/12/17	否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建工广天构 件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3/9/13	2016/9/11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广天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1/4	2016/1/2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广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6/17	2016/12/16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6/17	2016/6/15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7/15	2016/7/13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1/14	2016/11/12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5/9	2016/11/7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5/26	2016/11/24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8/29	2016/7/23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0/11	2016/9/27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10/21	2016/10/20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1/2	2017/1/1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1/20	2017/1/19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3/6	2017/3/5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3/11	2017/3/10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4/25	2017/4/24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0.00	2014/5/23	2017/5/22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5/13	2017/5/12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6/6	2017/6/5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6/10	2017/6/9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10/31	2016/10/29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12/26	2016/12/24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1/2	2016/12/31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1/8	2017/1/6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10/16	2016/10/14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5/30	2017/5/27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6/6	2017/6/4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6/9	2017/6/7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6/14	2017/6/14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3/28	2019/9/29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3/28	2019/9/29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4/5/28	2019/9/29	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	9,800,000.00	2014/4/10	2016/10/9	否

有限公司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14/5/4	2016/10/3	否
宁波建工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14/5/27	2016/11/26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东兴沥青制 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3-9-23	2016-9-22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东兴沥青制 品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14-6-6	2017-6-5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东兴沥青制 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6-13	2017-6-11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东兴沥青制 品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3-12-13	2016-12-12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制 品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3-7-26	2016-7-25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制 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11-6	2016-11-5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制 品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3-11-15	2016-11-14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制 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1-30	2017-1-29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甬政园林建 设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3-11-25	2016-11-24	否
宁波市政工程 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宁波甬政园林建 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3-9-6	2016-9-5	否
宁波东兴沥青 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宁波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5,000,000.00	2014-1-21	2016-7-20	否

宁波东兴沥青 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2014-1-24	2016-7-22	否
宁波东兴沥青 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5,000,000.00	2014-2-19	2016-8-18	否
宁波东兴沥青 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14-2-25	2016-8-24	否
宁波东兴沥青 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2014-3-3	2016-9-2	否
宁波东兴沥青 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35,000,000.00	2014-3-3	2016-9-2	否
宁波东兴沥青 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5,000,000.00	2014-3-10	2016-9-9	否
宁波东兴沥青 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5,000,000.00	2014-3-20	2016-9-19	否
宁波东兴沥青 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新力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 王善波	宁波市市政工程建 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14-3-24	2016-9-23	否
合计		1,034,900,0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公司 2014 年 1-6 月及上年同期支付给在公司领取报酬的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分别为 4,958,943.00 元、2,763,889.00 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盐建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775,312.94	103,059.39	665,000.00	66,500.00
应收账款	杭州瑞鼎大厦有限公司	940,000.00	28,200.00	5,449,131.00	163,473.93
应收账款	建德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929,342.00	466,480.26	12,629,342.00	517,480.26
应收账款	宁波广天建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514,500.00	15,435.00	480,000.00	14,400.00
应收账款	宁波远望华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975,346.26	1,395,069.25		
应收账款	宁波远望华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8,781,296.22	19,390,648.11	38,781,296.22	19,390,648.11
应收账款	衢州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680,000.00	440,400.00	812,829.60	24,384.89
应收账款	余姚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00	42,000.00		

2、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宁波市建隆铜业有限公司	958,653.37	958,653.37

应付账款	宁波广天日月广告企划公司	11,950.00	39,350.00
应付账款	宁波新日月酒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8,392.00
应付账款	宁波建乐东城木业有限公司	261,585.89	450,000.00
预收账款	衢州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48,428.96	
其他应付款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0,871.53	1,490,871.53
其他应付款	宁波新日月酒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13,968.00	

九、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与黑龙江华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内蒙古国电能源发电投资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于 2009 年 7 月 28 日向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工程自 2007 年 12 月 20 日开始停工至今，本公司要求解除该项目的建设施工合同，并要求黑龙江华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立即支付工程欠款 1800 万元，工期损失预计 113.7 万元，合计诉讼金额 1913.7 万元。内蒙古国电能源发电投资公司对黑龙江华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2010 年经长春诚信司法鉴定中心对该项目工程造价进行鉴定，鉴定造价为 15,295,596.00 元，本公司、内蒙古国电能源发电投资公司以及黑龙江华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对该鉴定结果均有异议，2011 年 10 月 10 日，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工程造价进行了重新鉴定，鉴定造价为 11,475,700.90 元，2011 年 11 月 8 日，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黑龙江华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4,652,107.45 元，内蒙古国电兴安热电有限公司对未付给黑龙江华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基础工程款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认为一审判决对工程造价的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错误，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2 年 8 月 15 日，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做出终审判决，判定黑龙江华隆电力工程有公司应当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9,432,105.60 元。2012 年 10 月，本公司向内蒙古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但华隆公司不服终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3 年最高人民法院驳回了华隆公司的再审申请，双方在执行中达成了和解，华隆公司已支付了 100 万元工程款。目前该案处于执行阶段。

(2) 本公司与黑龙江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于 2009 年向黑龙江省大庆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工程停工已逾两年,本公司要求解除该项目的建设施工合同,并要求黑龙江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欠款金额 4,261,006.04 元,赔偿停工损失 991,256.00 元,合计 5,252,262.00 元,并主张优先权。2010 年 9 月 8 日黑龙江大庆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黑龙江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欠款金额 4,261,006.04 元,判决下达后,黑龙江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不服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审理本案后裁定发回重审。经一审法院黑龙江省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立案受理后,被告提起反诉,已组织第一次开庭。一审法院未同意被告要求进行工程造价鉴定的申请,2012 年 8 月 3 日黑龙江省大庆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12)庆民一初字第 10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反诉原告的诉讼请求,判决黑龙江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给付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 4,261,006.04 元,利息 120 万元,合计 5,461,006.04 元。黑龙江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上诉后,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后裁定发回重审。目前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组织了第一次开庭,并委托进行工程造价鉴定,鉴定工作正在进行中。

(3) 本公司与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于 2011 年 2 月 24 日向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法院递交针对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提起诉讼,要求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支付逾期工程款及逾期利息 47,456,300.00 元,2011 年 7 月 28 日,法院判决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及逾期利息 45,517,598.82 元,并承担判决日后逾期还款相应的利息。一审判决后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未提起上诉,判决生效,该诉讼事项目前仍处于执行阶段。

(4) 本公司与吉林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本公司承接了吉林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小区建设项目,因吉林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本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吉林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 47,513,372.50 元,2012 年 1 月,法院受理后进行了第一次开庭审理。2012 年 8 月 9 日,法院判决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公司工程款及截止 2011 年 10 月 8 日的利息共计 46,156,793.9 元,支付公司工程款 35,367,796.83 元的自 2011 年 10 月 9 日起至判决确定支付日按年利率 25%计算的利息。2012 年 10 月 24 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组织双方进行了二审开庭并进行了调解,后达成调解书。根据调解书,白山和丰置业应于 2012 年 12 月 25 日前向本公司一次性支付 800 万元;余款 24,837,986.30 元及截至 2012 年 12 月 25 日利息为 1717 万元,自 2013 年 5 月至 2013 年 12 月,每月支付 500 万元;2012 年 12 月 26 日开始后,利息以本金 24,837,968.30 为基数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二倍计算。若按期执行,本公司同意扣减 6,822,590.53 元,若未按期履行,将按一审判决确定的给付义务履行。由于白山和丰置业未完整履行调解协议,本公司已于 2013 年 7 月 15

日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一审判决。2013 年 8 月 7 日，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书面承诺书，同意继续履行浙江省高院调解协议，并承诺如果未履行，宁波中院可以启动评估拍卖程序，并按一审判决执行，目前该案处于执行阶段，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执行款 1589 万元。

(5) 本公司与宁波和邦集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和邦公司立即支付拖欠工程款人民币 94,710,197.00 元，并支付自 2011 年 11 月 17 日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未付款利息，暂算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 18,597,735.00 元；合计 113,307,932.00 元。因和邦集团法定代表人的妻子王玉飞是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中层领导，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回避。故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报请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案进行指定管辖。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现指定本案由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管辖和审理，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经公司申请，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和邦集团 113,307,932.00 元银行存款或扣押其相应价值财产。2013 年 5 月 10 日，和邦公司以其利益受到损害为由对本公司提起反诉，要求赔偿其经济损失 3500 万元并提出保全财产。2013 年 7 月，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公司 3500 万元银行存款。目前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并委托建行浙江省分行造价中心就工程造价进行司法鉴定，现鉴定结论已出，等待开庭。

(6)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案中简称“市政公司”）与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因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拖欠支付市政公司工程款 3,459,460.00 元一案，于 2010 年 7 月 16 日向台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台州仲裁委员会于 2011 年 8 月 8 日作出“(2010)台仲裁字”第 218 号仲裁裁决书，裁决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向市政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3,459,460.00 元及相关利息。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不服该仲裁裁决，于 2011 年 8 月 16 日向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请撤销仲裁裁决，法院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作出(2011)浙台仲撤字第 1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10)台仲裁字”第 218 号仲裁裁决书。一审判决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应支付本公司工程款 3,459,460.00 元及从 2010 年 10 月起的延期付款利息。判决后，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不服，双方均提起上诉。2014 年 4 月 16 日，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决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支付本公司工程款 3,459,460.00 元，并承担判决日后逾期还款相应的利息。2014 年 8 月 1 日，市政公司与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达成和解。根据和解协议，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应支付市政公司工程款及延期股款利息合计 5,233,238.50 元。2014 年 8 月 19 日，市政公司已收到台州市黄岩区商业街区开发建设指挥部支付的 200 万元。

(7) 本公司(本案简称为“被申请人”、“反申请人”)于 2011 年与新昌营造建筑有限公司(简称“新昌营造”、“申请人”、“被反申请人”)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本公司为华为杭州二期生产基地项目部分设施提供建造服务。目前该工程已经竣工,在双方就服务和费用存在较大争议情况下,新昌营造提请仲裁,要求被申请人返还申请人支付给被申请人的工程款及利息并赔偿管理费用,共计人民币 88,702,661.32 元;被申请人支付未完成属于其因负责的工作而使申请人额外支出的款项及利息并赔偿管理费,共计人民币 34,203,187.01 元;被申请人支付引起延迟实现工程“分段竣工”而产生的违约金,共计人民币 26,300,000.00 元;确认申请人有权在协议总价款中扣除被申请人未实施的部分工作之相应价款人民币 9,287,056.51 元;及被申请人支付相关水电费、律师代理费、缺陷扣款和办公场所损失等,申请仲裁总金额为人民币 164,179,373.00 元。以及承担向涉案项目协议第三条第 1 款有关分包商、供货商及其雇用的劳务人员支付工程款、货款及劳务工资,并承担本案仲裁费用。针对该项仲裁申请,本公司提出仲裁反请求申请,并已被受理。仲裁反请求金额为 218,460,202.13 元,并由被反申请人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本公司提出的仲裁反请求申请内容如下:被反申请人向反申请人支付尚欠的合作协议价款 74,373,598.94 元及利息;被反申请人向反申请人支付施工开办费 79,087,940.13 元及利息;被反申请人向反申请人赔偿反申请人因被反申请人原因而遭受的损失 37,465,981.82 元及利息;被反申请人向反申请人支付其未按合作协议约定支付预付款、进度款的逾期付款利息 26,532,681.24 元;裁决被反申请人向反申请人支付反申请人为本仲裁案已支付的律师代理费 1,000,000.00 元;被反申请人承担本仲裁案全部仲裁费用。目前杭州仲裁委已于 4 月 10 日组织开庭审理。2014 年 6 月 10 日,新昌营造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出财产保全。2014 年 6 月 10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按新昌营造所请冻结本公司 1.15 亿元银行存款,并获执行,本公司已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交财产保全异议申请。

(8) 2007 年 9 月,本公司与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简称“华越置业”)签订了工程建设施工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以工程总承包的方式建设由华越置业开发的金华世贸中心项目,合同签订后本公司即按照相关约定开展了工程施工工作。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华越置业尚拖欠本公司工程款 440,195,982.82 元。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决华越置业支付本公司工程款、履约保证金、逾期付款滞纳金及利息共计人民币 729,196,482.82 元,诉请法院判决本公司有权对金华世贸中心项目工程折价或拍卖所得价款在本公司诉讼金额内优先受偿。2014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收到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受理案件通知书。目前本案尚未开庭审理。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另获知:2008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武义元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元利公司”)、浙江三新建材有限公司(简称“三新公司”)、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简

称“华越置业”)、杨伯群、杨樑樑五被申请人在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8)浙民二初字第1号《民事调解书》。根据该调解书,华越置业需支付元利公司诉请的总计金额即594,507,250元,并按照年利率30%从起诉之日起计付利息以及违约金2亿元等。该《民事调解书》生效后,华越置业已向元利公司履行债务562,771,834.3元。在元利公司于2013年12月4日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案申请强制执行后,浙江高院于2014年3月10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公布华越置业尚欠执行款1,430,151,126元,并查封了华越置业开发的金华世贸中心部分房产。公司认为,该《民事调解书》将只能用于支付我方工程建设款的专用款项用作还款来源,且我方对调解书所涉的金华世贸中心房产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严重损害了本公司的合法权益。为维护本公司合法权益,本公司于2014年8月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出撤销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08)浙民二初字第1号《民事调解书》,并依法作出判决的请求,最高人民法院已经受理本公司申请。

(9) 2010年9月,本公司与兰溪市喜瑞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喜瑞地产”)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份,约定本公司向喜瑞地产投资建设的兰溪世贸大饭店、世贸151公馆小区工程提供总承包施工服务。合同签署后,本公司按照双方约定开展了工程建设,截止2014年5月31日,因喜瑞地产拖欠本公司包括工程款、补贴费、进度奖励款等款项,2014年6月4日,本公司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求法院判决喜瑞地产支付拖欠本公司相关款项共计127,406,606.61元,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受理。同时,根据本公司申请,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下达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喜瑞地产所有的存款人民币127,000,000元或查封其相应财产。2014年7月14日,本公司与喜瑞地产等签订《和解协议》,根据该《和解协议》,喜瑞地产承诺近期支付本公司工程进度款,承诺以政府退税款、部分该项目的售房款和该项目资产部分融资所得等款项优先支付本公司工程款,并对欠本公司的工程款计息等事项作出了承诺。2014年7月15日,本公司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当日出具(2014)浙金民初字第7-2号《民事裁定书》,准许本公司撤回对喜瑞地产的起诉。

(二)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保函保证金为19,411,766.83元,用于开立总额为1,155,862,476.30元的保函。其中:本公司开立保函金额939,071,331.12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保函155,863,308.70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保函21,550,000.00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开

立保函 29,136,108.68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保函 10,241,727.80 元。

(2)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8,533,962.53 元，用于开具总额为 375,750,752.5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中：本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62,300,000.00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60,232,752.50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7,718,000.00 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5,500,000.00 元。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4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决定与控股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温州宁建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双方约定于 2014 年 8 月 31 日前出资 5000 万元，剩余部分在 2015 年 7 月 29 日前缴清。

(2) 2014 年 8 月 11 日，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了本公司起诉的与镇海新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工程款纠纷一案，并于当日保全镇海新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价值人民币 100,000,000.00 的财产。目前本案正处在审理中。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其他

2013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承建的宁波工业供水有限公司工业供水管道青峙支线施工现场发生事故，造成五人死亡，一人受伤。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先行赔付 6,984,270.00 元。2014 年 5 月 21 日，公司收到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的抄告单及随附的由宁波市安监局牵头组成的本次事故调查组出具的《宁波工业供水北仑青峙支线管道项目“11.20”较大窒息事故调查报告》。根据该报告认定，本次事故是一起较大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报告认定林德公司对事故的发生负有主要责任，本公司对事故的发生负有次要责任。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21,127.36	11.26	70,643,653.58	29.36	166,021,127.36	7.96	55,723,653.58	33.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组合）	1,875,948,227.01	87.75	100,653,813.91	5.37	1,898,852,344.28	91.06	90,900,898.47	4.79
组合 2（其他组合）	3,030,000.00	0.15			2,673,335.00	0.12		
组合小计	1,878,978,227.01	87.90	100,653,813.91	5.36	1,901,525,679.28	91.18	90,900,898.47	4.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42,794.17	0.84	13,541,602.01	75.89	17,842,794.17	0.86	13,541,602.01	75.89
合计	2,137,442,148.54	/	184,839,069.50	/	2,085,389,600.81	/	160,166,154.06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宁波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6,949,206.67	16,042,381.00	15.00	涉及诉讼事项，收款难度加大
宁波远望华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8,781,296.22	19,390,648.11	50.00	账龄较长，款项回收难度较大
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20,290,624.47	20,290,624.47	100.00	账龄较长，且因客户有效资产被重组导致其款项很难收回
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	74,600,000.00	14,920,000.00	20.00	涉及诉讼，收款周期延长
合计	240,621,127.36	70,643,653.58	/	/

注 1：本公司承建的宁波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潘火片区、亿嘉公馆、亿嘉地坪等工程项目，因与客户产生法律纠纷，收款难度加大，

经征询律师意见，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按期末账面余额计提 15%减值准备。

注 2：本公司承建的宁波远望华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里仁花园项目，账龄已达 5 年以上，经过多次催收收效甚微，回收难度较大，经征询相关当事人意见并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可收回性在 50%左右，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按期末账面余额计提 50%减值准备。

注 3：本公司承建的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厂房、仓库、附属用房、办公楼等工程项目，该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0,290,624.47 元。经征询相关当事人和企业法律顾问意见，由于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有效资产被他方重组等原因导致其偿债能力降低，使该笔应收款回收难度很大，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4：本公司承建的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金华世贸中心项目，因与客户发生诉讼纠纷，预计收款周期延长，收款难度加大，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按期末账面余额计提 20%减值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1,500,696,487.55	80.00	45,020,894.63	1,535,254,764.09	80.85	46,057,642.92
1 年以内小计	1,500,696,487.55	80.00	45,020,894.63	1,535,254,764.09	80.85	46,057,642.92
1 至 2 年	137,220,008.85	7.30	13,722,000.89	224,323,510.74	11.81	22,432,351.07
2 至 3 年	113,908,554.61	6.07	17,086,283.19	108,878,188.31	5.74	16,331,728.25
3 年以上	124,123,176.00	6.63	24,824,635.20	30,395,881.14	1.60	6,079,176.23
3 至 4 年	104,330,177.18	5.56	20,866,035.44	18,887,744.66	0.99	3,777,548.93
4 至 5 年	9,364,890.07	0.50	1,872,978.01	3,696,578.89	0.19	739,315.78
5 年以上	10,428,108.75	0.57	2,085,621.75	7,811,557.59	0.42	1,562,311.52
合计	1,875,948,227.01	100.00	100,653,813.91	1,898,852,344.28	100.00	90,900,898.47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3,030,000.00	-
合计	3,030,000.0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金行大酒店有限公司	8,602,384.33	4,301,192.17	50.00	账龄 5 年以上，回收难度较大
山东菏泽热电公司	7,444,767.10	7,444,767.1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且多年未发生业务往来，

				预计难以收回
宁波创力建筑钢结构有限公司	1,795,642.74	1,795,642.74	100.00	账龄已逾 5 年, 未能掌握其有效财产线索, 款项执行难度很大
合计	17,842,794.17	13,541,602.01	/	/

注 1: 本公司承建金行大酒店项目, 因该项目合同已中止, 账面余额 8,602,384.33 元, 其账龄已逾 5 年, 公司一直未能结算, 经多次催收收效甚微, 预计款项收回难度很大, 经征询公司律师意见, 对该项工程款计提 50% 减值准备;

注 2: 本公司承建山东菏泽热电有限公司项目, 账面余额 7,444,767.10 元, 因其账龄已逾 5 年, 且多年未发生业务往来, 公司经多次催收收效甚微, 预计款项收回难度很大, 公司对该项工程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注 3: 本公司承建骆驼创力项目, 账面余额为 1,795,642.74 元, 法院判决宁波创力建筑钢结构有限公司应支付工程款 1,324,833.70 元, 因未能掌握其有效的财产线索, 且该款项账龄已超过 5 年, 预计款项执行难度很大, 公司对该项应收工程款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宁波德和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161,516,900.00	1 年以内	7.56
宁波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06,949,206.67	1-3 年	5.00
芜湖达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91,214,089.29	1 年以内	4.27
浙江华越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74,600,000.00	1-2 年	3.49
宁波镇海新恒德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58,812,580.00	1-2 年	2.75
合计	/	493,092,775.96	/	23.07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海盐建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775,312.94	0.04
杭州瑞鼎大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940,000.00	0.04

建德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929,342.00	0.51
宁波广天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4,500.00	0.02
宁波远望华夏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6,975,346.26	0.33
宁波远望华夏置业发 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38,781,296.22	1.81
衢州广天建昌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4,680,000.00	0.69
余姚广天建昌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400,000.00	0.07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30,000.00	0.14
合计	/	78,025,797.42	3.65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组合）	478,186,371.71	76.57	40,897,065.26	8.55	408,909,562.22	81.80	36,610,695.23	8.95
组合2（其他组合）	132,625,922.85	21.24			77,265,550.62	15.45		
组合小计	610,812,294.56	97.81	40,897,065.26	6.70	486,175,112.84	97.25	36,610,695.23	7.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3,731,112.71	2.19	13,731,112.71	100.00	13,731,112.71	2.75	13,731,112.71	100.00
合计	624,543,407.27	/	54,628,177.97	/	499,906,225.55	/	50,341,807.94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246,873,115.52	51.62	7,406,193.47	195,290,544.21	47.76	5,858,716.33
1 年以内小计	246,873,115.52	51.62	7,406,193.47	195,290,544.21	47.76	5,858,716.33
1 至 2 年	110,262,185.48	23.06	11,026,218.55	93,576,555.11	22.88	9,357,655.51
2 至 3 年	34,911,217.89	7.30	5,236,682.68	52,283,383.80	12.79	7,842,507.57
3 年以上	86,139,852.82	18.02	17,227,970.56	67,759,079.10	16.57	13,551,815.82
3 至 4 年	31,739,776.55	6.64	6,347,955.31	46,479,765.58	11.37	9,295,953.12
4 至 5 年	35,673,873.21	7.45	7,134,774.64	4,874,119.00	1.19	974,823.80
5 年以上	18,726,203.06	3.93	3,745,240.61	16,405,194.52	4.01	3,281,038.90
合计	478,186,371.71	100.00	40,897,065.26	408,909,562.22	100.00	36,610,695.2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用金	1,798,994.90	
投标保证金	29,072,922.9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01,754,005.05	
合计	132,625,922.85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波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客户处于清算状态，款项预计难以收回
上海东兴置业有限公司	2,900,000.00	2,900,000.00	100.00	客户资产已被清算，款项难以收回
上海晓磊设备出租公司（福瑞大厦项目）	2,777,026.00	2,777,026.00	100.00	客户无可执行有效财产，款项很难执行到位
周鹏程	2,200,952.25	2,200,952.25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收回难度大

上海华信世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涉嫌欺诈, 收回难度很大
佳木斯华力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收回难度大
金重有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收回难度大
宁波市外经贸局等小额客户 (母公司部分)	253,134.46	253,134.46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收回难度大
合计	13,731,112.71	13,731,112.71	/	/

注 1: 本公司应收宁波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3,500,000.00 元, 账龄已逾 5 年以上, 该公司目前处于清算状态, 预计无可执行的财产,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2: 本公司应收上海东兴置业 (集团) 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2,900,000.00 元, 现因上海东兴置业 (集团) 有限公司资产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统一清算拍卖, 经征询企业法律顾问意见, 该公司债权人众多, 且实际债务履行能力较差, 预计该款项很难收回,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3: 本公司应收上海福瑞大厦项目法院执行款 2,777,026.00 元, 现因上海福瑞大厦项目组经办人员与上海晓磊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涉嫌共同诈骗本公司财产, 2010 年 7 月已被公安机关立案, 经征询公司法律顾问意见, 预计该款项很可能难以收回, 本公司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4: 本公司应收周鹏程往来款 2,200,952.25 元, 因账龄已逾 5 年以上, 预计难以收回,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5: 本公司原应收中国华信集团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元, 因其涉嫌欺诈, 经经办律师调查, 该客户已无可执行有效资产, 预计款项收回难度很大, 原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013 年公司进行账务清理, 以应付款项抵减收回 500,000.00 元, 余下 1,50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6: 公司应收佳木斯华力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400,000.00 元, 因其账龄已逾 5 年以上, 预计收款难度较大, 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7: 本公司应收金重有往来款 200,000.00 元, 因账龄已逾 5 年以上, 预计难以收回,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8: 本公司应收宁波市外经贸局等账龄已逾 5 年的小额款项合计 253,134.46 元实际难以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5,534,406.85	1-2 年	13.70
宁波光和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	30,500,000.00	1 年以内	4.88
株洲新芦淞玉城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30,000,000.00	1 年以内	4.80
镇江维科置业公司	客户	19,520,702.00	1 年以内	3.13
舟山阿鲁亚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	18,000,000.00	4-5 年	2.88
合计	/	183,555,108.85	/	29.39

3、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5,534,406.85	13.70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707,001.48	1.55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00,000.00	0.24
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	0.80
芜湖宁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596.72	0.00
合计	/	101,754,005.05	16.2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33,049,600.00	33,049,636.73		33,049,636.73			2,911,500.00	60.69	60.69	不适用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	38,415,400.00	38,415,440.11		38,415,440.11			5,906,250.00	90	90	不适用

公司										
宁波市明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443,500.00	4,036,116.54		4,036,116.54				86.67	86.67	不适用
宁波建达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620,000.00	2,620,000.00		2,620,000.00				93.57	99.36	不适用
宁波经济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	10,834,000.00	10,833,952.64		10,833,952.64				100	100	不适用
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	100	不适用
浙江广天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韬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4.68	4.68	不适用
宁波永瑞投资发展	7,400,000.00	14,800,000.00		14,800,000.00				1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有限公司										
宁波市政 工程建设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587,001,100.00	652,843,500.00		652,843,500.00				95	100	不适用
宁波冶金 勘察设 计研究 股份有 限公司	81,662,900.00		81,662,900.00	81,662,900.00				85	85	不适用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 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 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 值 准 备	本 期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现 金 红 利	在 被 投 资 单 位 持 股 比 例 (%)	在 被 投 资 单 位 表 决 权 比 例 (%)	在 被 投 资 单 位 持 股 比 例 与 表 决 权 比 例 不 一 致 的 说 明
宁波普 利凯建 筑科技 有限公 司	24,500,000.00		24,500,000.00	24,500,000.00				49	49	不适用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97,725,184.97	4,349,318,030.42

其他业务收入	4,979,531.72	3,818,017.27
营业成本	4,049,637,224.20	4,015,510,649.03

2、主营业务（分行业）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屋建筑和土木工程	3,850,877,856.99	3,553,072,642.00	3,632,766,957.12	3,358,198,820.37
建筑安装工程	378,433,705.63	340,863,896.96	535,123,626.78	490,986,351.85
市政公用工程	103,983,185.00	93,857,360.21	133,684,104.92	122,472,255.95
建材物资销售	61,740,853.86	55,736,766.33	45,437,995.00	40,116,371.68
其他	2,689,583.49	1,960,560.10	2,305,346.60	2,021,680.49
合计	4,397,725,184.97	4,045,491,225.60	4,349,318,030.42	4,013,795,480.34

3、主营业务（分地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宁波市	3,406,522,072.85	3,129,479,525.75	3,169,646,026.90	2,931,286,350.02
浙江省（宁波除外）	505,999,602.30	465,645,332.04	513,753,467.09	457,956,951.86
浙江省外	485,203,509.82	450,366,367.81	665,918,536.43	624,552,178.46
合计	4,397,725,184.97	4,045,491,225.60	4,349,318,030.42	4,013,795,480.34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鄞州区高桥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办公室	125,510,000.00	2.85
太古冷链物流（宁波）有限公司	93,341,583.75	2.12
宁波宁兴中基置业有限公司	85,700,000.00	1.95
宁波市鄞州下应东南片拆迁有限公司	84,681,594.50	1.92
宁波市镇海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0,355,058.74	1.83
合计	469,588,236.99	10.67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17,750.00	8,817,75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8,817,750.00	8,817,75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2,911,500.00	2,911,500.00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5,906,250.00	5,906,250.00	
合计	8,817,750.00	8,817,750.00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328,068.62	79,564,640.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581,923.51	11,267,985.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35,206.19	6,977,837.12
无形资产摊销	956,585.94	929,295.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71,804.28	4,883,365.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155.23	-39,846.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865,267.38	28,573,491.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17,750.00	-8,817,7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29,599.90	-3,533,52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432,445.84	141,121,970.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400,936.16	-14,498,489.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492,522.66	-116,572,834.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205,553.87	129,856,143.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0,189,806.01	492,724,968.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1,365,423.66	521,039,925.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24,382.35	-28,314,957.39

注 1：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中包含 3 个月以上法院冻结款的净变动；

注 2：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有 3 个月以上的银行存款（法院冻结款）152,300,000.00 元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扣除。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92,512.8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688,205.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416,177.9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9,596.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49,955.48	
所得税影响额	-2,480,151.14	
合计	5,942,167.9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	0.1893	0.18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0	0.1772	0.1772
-------------------------	------	--------	--------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短期借款	2,505,150,000.00	1,660,050,000.00	845,100,000.00	50.91%	注 1

注 1: 短期借款增加, 主要原因为本期 BT 项目工作量增加及工程款收回速度有所下降使工程所需资金相应增加而导致对外融资增加。

(2) 利润表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资产减值损失	45,590,897.89	14,360,071.06	31,230,826.83	217.48%	注 2
营业外收入	21,791,867.99	5,942,171.79	15,849,696.20	266.73%	注 3

注 2: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主要原因为本期因金华世贸中心工程涉讼而增加了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

注 3: 营业外收入增加, 主要原因为本期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了房屋拆迁补偿款收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4 年 8 月 27 日